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4)0104380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8
利润表	10
现金流量表	11
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财务报表附注	15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4)0104380 号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和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和昌公司 2024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和昌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 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8 和附注六、35。吉和昌公司 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35,045.42 万元、43,827.43 万和 42,689.86 万元,由于收入是吉和昌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经营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价并测试了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通过查看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月度收入、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收入、毛利率横向比较分析,与同行业企业对比分析等; 4、选取样本进行抽样测试,针对境内客户,检查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物流记录及客户签收单等；针对境外客户，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物流记录、出口报关单和提单等。结合公司银行账户流水核查客户回款，检查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完整； 5、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根据重要性原则挑选样本执行函证以及访谈程序以确认销售收入真实性； 6、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并关注期后是否存在非正常的退货事项； 7、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收入执行截止测试，以核实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和昌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和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和昌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和昌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吉和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和昌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吉和昌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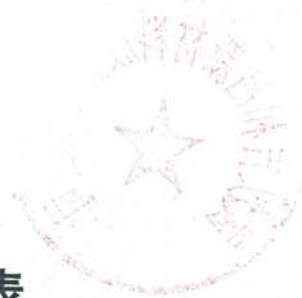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晓芸

中国·武汉

2024年12月18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5,179,309.73	103,663,735.73	88,029,98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20,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82,119,778.18	90,343,721.02	76,368,596.38
应收账款	六、4	73,411,233.20	67,771,668.09	50,056,590.17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19,190,317.48	26,241,838.84	9,955,823.13
预付款项	六、6	3,664,383.63	4,116,489.46	4,257,264.01
其他应收款	六、7	526,331.60	8,852,969.63	605,314.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8	79,867,882.85	75,802,872.20	55,713,472.6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367,407.42	473,471.12	1,514,153.11
流动资产合计		384,326,644.09	387,266,766.09	286,501,201.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222,543,205.64	230,150,709.09	211,712,508.42
在建工程	六、11	19,182,922.33	16,503,879.13	22,358,229.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2	5,511,175.41	5,542,465.32	6,360,882.31
无形资产	六、13	50,036,515.35	35,029,891.24	27,724,363.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452,904.70	322,702.86	678,473.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3,203,240.22	16,502,124.40	16,371,84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1,605,444.74	422,432.08	2,602,356.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535,408.39	304,474,204.12	287,808,653.62
资产总计		696,862,052.48	691,740,970.21	574,309,854.97

公司负责人：

宋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

刘思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1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63,194,227.77	52,089,084.49	56,507,242.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9			2,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20	67,530,442.23	72,138,862.32	59,581,336.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1	6,543,158.53	10,002,231.72	6,422,559.87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4,208,262.17	8,310,166.76	9,559,641.46
应交税费	六、23	4,803,041.64	2,770,905.79	12,058,051.56
其他应付款	六、24	342,075.53	156,593.27	117,900.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23,434,517.19	24,841,648.45	2,098,792.54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51,018,298.36	50,639,419.50	45,320,254.08
流动负债合计		221,074,023.42	220,948,912.30	193,665,779.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7	24,000,000.00	2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8	3,541,722.19	3,811,595.98	4,722,726.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9	10,501,765.59	6,804,034.88	7,909,758.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14,231,984.11	15,580,957.97	11,887,710.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275,471.89	51,696,588.83	24,520,195.38
负债合计		273,349,495.31	272,645,501.13	218,185,975.11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0	83,330,800.00	86,130,800.00	86,13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1	47,132,598.42	83,762,333.33	80,714,364.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2	12,067,063.25	9,922,695.24	6,211,973.12
盈余公积	六、33	9,474,966.15	9,474,966.15	9,474,966.15
未分配利润	六、34	271,507,129.35	229,804,674.36	173,591,776.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3,512,557.17	419,095,469.08	356,123,879.8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423,512,557.17	419,095,469.08	356,123,879.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96,862,052.48	691,740,970.21	574,309,854.97

公司负责人：

宋超文
超宋
印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2页

王艳
印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0,454,229.05	438,274,291.04	426,898,635.94
其中：营业收入	六、35	350,454,229.05	438,274,291.04	426,898,635.94
二、营业总成本		302,846,404.84	373,548,600.33	363,148,344.25
其中：营业成本	六、35	256,156,434.70	299,833,553.86	294,308,351.61
税金及附加	六、36	2,017,547.74	2,815,564.48	2,689,822.98
销售费用	六、37	12,095,472.58	17,926,155.20	15,201,282.45
管理费用	六、38	20,168,928.21	32,657,154.19	33,610,274.38
研发费用	六、39	10,145,123.65	17,961,398.51	14,849,037.40
财务费用	六、40	2,262,897.96	2,354,774.09	2,489,575.43
其中：利息费用		2,527,456.03	2,892,393.39	2,919,461.64
利息收入		273,023.46	678,737.89	521,843.64
加：其他收益	六、41	3,853,890.30	4,548,911.13	3,894,668.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247,719.26	229,432.40	26,011.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1,035,326.06	-2,200,117.20	-1,479,333.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1,644,926.23	-1,154,084.03	-422,217.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166,244.87	84,770.08	-1,874.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62,936.61	66,234,603.09	65,767,545.02
加：营业外收入	六、46	28,874.48	25,559.42	17,097.95
减：营业外支出	六、47	141,201.33	552,172.86	194,566.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50,609.76	65,707,989.65	65,590,076.0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8	7,048,154.77	9,495,091.80	9,501,447.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02,454.99	56,212,897.85	56,088,628.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02,454.99	56,212,897.85	56,088,628.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02,454.99	56,212,897.85	56,088,628.5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702,454.99	56,212,897.85	56,088,628.51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702,454.99	56,212,897.85	56,088,628.5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65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65	0.67

公司负责人：

宋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3页

宋超印

王艳印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230,869.96	254,468,988.73	246,545,421.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1,962.66	1,056,980.52	12,006,042.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16,016,045.60	16,425,377.64	16,809,79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958,878.22	271,951,346.89	275,361,25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153,489.11	124,834,314.88	148,371,753.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95,281.47	61,713,284.39	59,647,87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71,717.67	33,239,431.53	22,866,76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20,052,500.98	30,731,701.20	25,645,04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872,989.23	250,518,732.00	256,531,43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85,888.99	21,432,614.89	18,829,821.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330,000.00	110,000,000.00	9,4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719.26	229,432.40	26,01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9,608.00	228,004.46	8,751.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7,555,924.00		619,17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783,251.26	110,457,436.86	10,123,93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25,866.22	23,192,889.17	38,734,278.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4,330,000.00	120,000,000.00	9,4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255,866.22	152,192,889.17	48,204,278.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2,614.96	-41,735,452.31	-38,080,345.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323,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122,051,304.00	79,268,06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1,875,35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00,000.00	122,051,304.00	125,466,614.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51,304.00	78,449,114.00	66,118,9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0,300.33	3,289,073.86	2,320,906.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43,032,936.86	2,390,585.53	2,263,19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94,541.19	84,128,773.39	70,703,04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4,541.19	37,922,530.61	54,763,568.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841.16	13,092.91	119,898.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5,574.00	17,632,786.10	35,632,94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58,235.73	86,025,449.63	50,392,507.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73,809.73	103,658,235.73	86,025,449.63

公司负责人：宋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

宋超

王艳

刘思

超宋印文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4页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景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8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 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86,130,800.00		83,762,333.33			9,922,695.24	9,474,966.15	229,804,674.36	419,095,469.08	419,095,469.08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922,695.24	9,474,966.15	229,804,674.36	419,095,469.08	419,095,46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36,629,734.91			2,144,368.01		41,702,454.99	4,417,088.09	4,417,088.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00,000.00		-36,629,734.91					41,702,454.99	41,702,454.99	41,702,454.9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800,000.00		-38,297,777.77					-39,429,734.91	-39,429,734.91	-39,429,734.91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1,097,777.77	-41,097,777.77	-41,097,777.77
4、其他			1,668,042.86						1,668,042.86	1,668,042.8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3,330,800.00		47,132,598.42			12,057,063.25	9,474,966.15	271,507,129.35	423,512,557.17	423,512,557.1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0,714,364.08			6,211,973.12	9,474,966.15	173,591,776.51	356,123,87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86,130,800.00			80,714,364.08			6,211,973.12	9,474,966.15	173,591,776.51	356,123,87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47,969.25			3,710,722.12		56,212,897.85	62,971,58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7,969.25					56,212,897.85	56,212,897.8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922,695.24	9,474,966.15	229,804,674.36	419,095,469.08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王艳

王艳

宋文



刘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8,589,747.20	118,388,366.95	250,551,651.15		250,551,65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000,000.00						8,589,747.20	118,388,366.95	250,551,651.15		250,551,65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30,800.00						885,218.95	55,203,409.56	105,572,228.71		105,572,22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30,800.00							56,088,628.51	56,088,628.51		56,088,628.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130,800.00								47,117,171.79		47,117,171.7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30,800.00								44,323,200.00		44,323,2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85,218.95	-885,218.95			2,793,971.79
1、提取盈余公积							885,218.95	-885,218.9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9,474,966.15	173,591,776.51	356,123,879.86		356,123,879.8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晋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49,051.01	19,222,044.72	23,608,721.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273,627.60	9,985,266.83	8,401,914.50
应收账款	十八、1	9,155,563.91	6,364,385.78	5,416,519.72
应收款项融资		2,013,851.10	77,273.29	50,000.00
预付款项		51,890.35	35,200.00	25,991.99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30,000,285.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11,378.35	1,974,593.64	582,097.0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249.99	192,170.17	
流动资产合计		78,614,897.31	72,350,934.43	58,085,244.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225,579,446.08	224,928,917.95	223,740,225.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625.41	29,804.11	62,256.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412.80	40,343.07
无形资产		36,666.91	43,333.55	53,333.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5,079.16	2,705,728.22	2,448,43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29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216,115.56	227,730,196.63	226,344,592.10
资产总计		305,831,012.87	300,081,131.06	284,429,836.4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8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7,088.88		20,018,630.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9,144,795.41	471,701.40	566,175.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57,182.90	3,928,251.28	977,764.48
应付职工薪酬		331,223.04	758,844.30	677,502.14
应交税费		79,488.27	49,227.32	331,243.18
其他应付款		26,003.80	15,400.00	44,585.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18,700.00	19,038,071.28	18,744.60
其他流动负债		9,747,707.72	10,261,944.70	8,214,968.44
流动负债合计		56,312,190.02	44,523,440.28	30,849,613.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8.14	19,654.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0.32	11,120.82	21,57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0.32	11,728.96	41,229.97
负债合计		56,314,010.34	44,535,169.24	30,890,843.12
股东权益：				
股本		83,330,800.00	86,130,800.00	86,13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132,598.42	83,762,333.33	80,714,364.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474,966.15	9,474,966.15	9,474,966.15
未分配利润		109,578,637.96	76,177,862.34	77,218,863.09
股东权益合计		249,517,002.53	255,545,961.82	253,538,993.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5,831,012.87	300,081,131.06	284,429,836.4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9页



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80,734,879.94	80,185,249.57	68,997,962.05
减：营业成本	十八、4	70,514,057.99	73,308,543.07	62,388,980.73
税金及附加		218,307.66	155,034.41	150,587.68
销售费用		1,659,090.55	2,387,523.37	1,906,560.45
管理费用		3,555,418.15	6,262,340.92	7,334,391.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9,419.58	-709,957.97	393,426.13
其中：利息费用		635,224.40	467,796.69	834,277.30
利息收入		845,564.07	1,231,357.78	447,757.87
加：其他收益		5,384.37	23,734.72	1,720,573.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5	30,019,326.90		1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258.29	-94,950.13	133,838.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197.07		-521.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4.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40,675.32	-1,289,449.64	8,677,905.97
加：营业外收入		13,918.01	2,000.34	
减：营业外支出		12,469.15	21,301.15	13,439.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42,124.18	-1,308,750.45	8,664,466.13
减：所得税费用		1,241,348.56	-267,749.70	-187,723.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00,775.62	-1,041,000.75	8,852,189.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00,775.62	-1,041,000.75	8,852,189.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400,775.62	-1,041,000.75	8,852,189.4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超文

王艳

刘思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10页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354,796.70	55,461,353.78	39,005,29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997.33	2,362,751.06	4,206,25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03,794.03	57,824,104.84	43,211,54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77,635.46	36,991,755.29	49,050,732.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1,977.13	5,916,767.03	8,054,84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0,978.84	1,346,235.37	842,25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765.35	2,566,401.98	3,521,45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82,356.78	46,821,159.67	61,469,28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1,437.25	11,002,945.17	-18,257,735.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19,326.90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4,638.36	1,066,765.76	247,671.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43,965.26	1,066,765.76	10,247,67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996.22		12,501.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30,000.00		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58,996.22	14,500,000.00	29,012,50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84,969.04	-13,433,234.24	-18,764,83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323,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20,000,000.00	64,323,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21,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1,622.23	937,027.80	563,360.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97,777.77	19,359.53	19,96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79,400.00	21,956,387.33	10,583,32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79,400.00	-1,956,387.33	53,739,871.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7,006.29	-4,386,676.40	16,717,306.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22,044.72	23,608,721.12	6,891,41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49,051.01	19,222,044.72	23,608,721.12

公司负责人：

宋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11页

宋文超印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8月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474,966.15	76,177,862.34	255,545,96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474,966.15	76,177,862.34	255,545,96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36,629,734.91					33,400,775.62	-6,028,95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00,775.62	33,400,775.6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			-36,629,734.91						-39,429,734.9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00,000.00			-38,297,777.77						-41,097,777.7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668,042.86						1,668,042.8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3,330,800.00			47,132,598.42				9,474,966.15	109,578,637.96	249,517,002.53

王艳

刘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公司负责人：宋文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0,714,364.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0,714,364.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47,969.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7,969.2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文超

王乾

刘思

超宋文印

王艳印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13页



通

编制单位: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刘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四、本中平木
公司负责人：

宋文公

王艳印

思刻

本报告书共158页第14页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系经武汉市江汉区外商投资工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江外资办[2005]13 号), 由武汉吉和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翡翠化工(香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2005 年 8 月 25 日, 本公司由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现总部位于武汉市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 130 号。

截止 2024 年 8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及股本: 8,333.08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781610167

本公司经营范围: 表面工程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锂电池添加剂和精细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品)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经政府许可主要从事表面工程化学品、新能源电池材料以及特种表面活性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 表面工程化学品主要为镀镍、镀锌、锌镍合金等系列电镀中间体及添加剂; 新能源电池材料根据具体应用领域划分为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和锂电铜箔添加剂, 广泛应用于下游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及消费电池等锂电池材料的生产; 特种表面活性剂主要为异构醇醚和炔二醇醚两大系列产品, 前者主要应用于纺织印染、工业清洗等传统领域, 后者则主要应用于光伏切割液、水性涂料、水性油墨等新型能源、环保领域。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公司将核销应收单一债务人金额超 200 万元的款项认定为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	单项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大于 500 万元时，本集团将其作为重要的无形资产披露。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对单个供应商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超过资产总额 0.5%时，本集团将其作为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披露。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

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下述几项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

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

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

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6+9银行，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注：6+9 银行指：6 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为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款。
合同资产：	
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为质保金。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款。

③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参照应收票据以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④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款。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20%
2-3 年（含 3 年）	50%
3-4 年（含 4 年）	100%
4-5 年（含 5 年）	100%
5 年以上	100%

⑤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

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和在途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

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4、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

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 “长期资产减值”。

19、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

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	10
排污权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材料投入、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委外研发费、能源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

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9“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

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代加工收入等。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1）境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①境内非寄售销售：公司在发出货物，客户签收且核对确认无误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②境内寄售销售：公司将货物提前发至客户处，客户下订单提货且签收确认无误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2）境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境外销售：公司主要外贸模式为 CIF 和 FOB，在发出货物且完成报关手续，获取货运提单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29、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

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

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 安全生产费

1、 安全生产费政策

(1) 以下政策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适用

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公司安全生产费用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规定标准平均逐月提取，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等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2) 以下为 2022 年 1-11 月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公司安全生产费用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规定标准平均逐月提取。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等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2、安全生产费的使用

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4、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一、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三、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进行会计处理，故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①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规定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

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同时，解释 16 号要求：“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文中“关于发行方（指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执行解释 16 号文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进行会计处理，故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间未发生主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

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

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销售商品的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5%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15%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5%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①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2004326），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3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已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公示，新一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尚未获取，公司 2024 年 1-8 月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②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2003507），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8 月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③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2001740），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8 月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④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适用的税率为 2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 1-8 月适用的税率为 20%。

（2）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2〕39号〕和《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4 号）的相关规定，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向海外出口化工原料及产品享受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政策。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出口的产品类别不同所享受的出口退税率不等，分别为 0%或 13%。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口产品销售适用“免、退”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库存现金	115,022.39	172,257.59	150,118.60
银行存款	105,051,872.86	103,484,918.14	85,875,331.03
其他货币资金	12,414.48	6,560.00	2,004,537.58
合 计	105,179,309.73	103,663,735.73	88,029,987.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非银行支付机构支付账户余额和 ETC 业务押金。

注 2：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理财产品	20,000,000.00	10,000,000.00		——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000.00		——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6,280,934.27	95,098,653.71	80,387,996.19
商业承兑汇票	160,937.50		
小 计	86,441,871.77	95,098,653.71	80,387,996.19
减：坏账准备	4,322,093.59	4,754,932.69	4,019,399.81
合 计	82,119,778.18	90,343,721.02	76,368,596.38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610,245.82		49,905,72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0,610,245.82		49,905,720.00

(续)

项 目	2022/12/31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090,067.8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5,090,067.8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441,871.77	100	4,322,093.59	5.00	82,119,778.1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6,280,934.27	99.81	4,314,046.71	5.00	81,966,887.56
商业承兑汇票	160,937.50	0.19	8,046.88	5.00	152,890.62
合 计	86,441,871.77	——	4,322,093.59	——	82,119,778.18

(续)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098,653.71	100	4,754,932.69	5.00	90,343,721.0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5,098,653.71	100	4,754,932.69	5.00	90,343,721.02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5,098,653.71	——	4,754,932.69	——	90,343,721.02

(续)

类 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387,996.19	100	4,019,399.81	5.00	76,368,596.3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0,387,996.19	100	4,019,399.81	5.00	76,368,596.38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80,387,996.19	——	4,019,399.81	——	76,368,596.38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86,280,934.27	4,314,046.71	5.00	95,098,653.71	4,754,932.69	5.00
商业承兑汇票	160,937.50	8,046.88	5.00			5.00
合 计	86,441,871.77	4,322,093.59	5.00	95,098,653.71	4,754,932.69	5.00

(续)

项 目	2022/12/31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80,387,996.19	4,019,399.81	5.00
商业承兑汇票			5.00
合 计	80,387,996.19	4,019,399.81	5.0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8 月	4,754,932.69	-432,839.10				4,322,093.59
2023 年	4,019,399.81	735,532.88				4,754,932.69
2022 年	3,539,037.21	480,362.60				4,019,399.81

(5) 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78,218,720.78	71,054,364.94	52,306,747.28
1-2 年	630,441.40	209,815.00	341,123.03
2-3 年	71,110.00	204,338.80	184,563.70
3-4 年	29,749.50	38,150.00	83,094.00
4-5 年	33,150.00	81,094.00	46,250.00
5 年以上	93,908.38	57,444.38	75,414.77
小 计	79,077,080.06	71,645,207.12	53,037,192.78
减：坏账准备	5,665,846.86	3,873,539.03	2,980,602.61
合 计	73,411,233.20	67,771,668.09	50,056,590.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37,379.81	1.94	1,537,379.8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539,700.25	98.06	4,128,467.05	5.32	73,411,233.20
其中:					
账龄组合	77,539,700.25	98.06	4,128,467.05	5.32	73,411,233.20
合 计	79,077,080.06	——	5,665,846.86	——	73,411,233.20

(续)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645,207.12	100	3,873,539.03	5.41	67,771,668.09
其中:					
账龄组合	71,645,207.12	100	3,873,539.03	5.41	67,771,668.09
合 计	71,645,207.12	——	3,873,539.03	——	67,771,668.09

(续)

类 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 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037,192.78	100.00	2,980,602.61	5.62	50,056,590.17
其中：					
账龄组合	53,037,192.78	100.00	2,980,602.61	5.62	50,056,590.17
合 计	53,037,192.78	——	2,980,602.61	——	50,056,590.17

① 年（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4/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厚坤供应链中心	160,341.00	160,341.00	100.00	仲裁中款项难以收回
东莞市锡达焊锡制品有限公司	1,377,038.81	1,377,038.81	100.00	诉讼中款项难以收回
合 计	1,537,379.81	1,537,379.81	——	——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6,841,681.97	3,842,084.08	5.00	71,054,364.94	3,552,718.25	5.00
1-2 年	470,100.40	94,020.09	20.00	209,815.00	41,963.00	20.00
2-3 年	71,110.00	35,555.00	50.00	204,338.80	102,169.40	50.00
3-4 年	29,749.50	29,749.50	100.00	38,150.00	38,150.00	100.00
4-5 年	33,150.00	33,150.00	100.00	81,094.00	81,094.00	100.00
5 年以上	93,908.38	93,908.38	100.00	57,444.38	57,444.38	100.00
合 计	77,539,700.25	4,128,467.05	5.32	71,645,207.12	3,873,539.03	5.41

(续)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306,747.28	2,615,337.38	5.00
1-2 年	341,123.03	68,224.61	20.00
2-3 年	184,563.70	92,281.85	50.00
3-4 年	83,094.00	83,094.00	100.00
4-5 年	46,250.00	46,250.00	100.00
5 年以上	75,414.77	75,414.77	100.00
合 计	53,037,192.78	2,980,602.61	5.6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 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2024 年 1-8 月	3,873,539.03	1,865,514.53		73,206.70		5,665,846.86
2023 年	2,980,602.61	972,321.15		79,384.73		3,873,539.03
2022 年	2,503,581.54	967,759.28		490,738.21		2,980,602.61

注：报告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3,206.70	79,384.73	490,738.21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8/31 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	2024/8/31 坏 账准备余额
浙江奥首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590,376.64	14.66	579,518.83
龙电华鑫(深圳)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51,941.86	11.70	462,597.09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50,389.20	5.75	227,519.46

单位名称	2024/8/31 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2024/8/31 坏 账准备余额
安之能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3,873,750.00	4.90	193,687.50
九江德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584,000.00	4.53	179,200.00
合计	32,850,457.70	41.54	1,642,522.88

（续）

单位名称	2023/12/31 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2023/12/31 坏账准备余 额
浙江奥首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313,934.74	21.37	765,696.74
龙电华鑫(深圳)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13,000.00	8.25	295,650.00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81,040.00	6.81	244,052.00
杭州诺丁汉科技有限公司	4,142,157.00	5.78	207,107.85
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884,339.25	5.42	194,216.96
合计	34,134,470.99	47.63	1,706,723.55

（续）

单位名称	2022/12/31 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2022/12/31 坏账准备余 额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450,000.00	12.16	322,500.00
龙电华鑫(深圳)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714,500.00	10.77	285,725.00
浙江奥首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82,992.50	5.62	149,149.63
湖北铜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94,605.20	4.89	129,730.26
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35,324.00	4.03	106,766.20
合 计	19,877,421.70	37.47	993,871.09

5、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9,190,317.48	26,241,838.84	9,955,823.13
合 计	19,190,317.48	26,241,838.84	9,955,823.13

(2)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114,255.17		17,638,549.74	
合 计	30,114,255.17		17,638,549.74	

(续)

项 目	2022/12/31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522,889.00	
合 计	28,522,889.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8/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78,881.33	97.66	4,100,549.09	99.62
1 至 2 年	84,131.30	2.30	5,920.05	0.14
2 至 3 年	2.00	0.00	3,651.32	0.09
3 年以上	1,369.00	0.04	6,369.00	0.15
合 计	3,664,383.63	100.00	4,116,489.46	100.00

(续)

账 龄	2022/12/31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17,606.77	96.72
1 至 2 年	115,576.10	2.71

账 龄	2022/12/31	
	金额	比例（%）
2 至 3 年	7,040.00	0.17
3 年以上	17,041.14	0.40
合 计	4,257,264.0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8/31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思伦泰&韦德&丰朗	788,800.00	21.53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荆门供电公司	759,648.27	20.73
应城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8,556.59	8.42
中石化集团	282,886.67	7.72
荆门市中荆热能有限公司	176,946.74	4.83
合 计	2,316,838.27	63.23

(续)

单位名称	2023/12/31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石化集团	750,663.50	18.24
ESSECO UK LIMITED	590,484.20	14.34
应城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457,039.79	11.10
华中科技大学	400,000.00	9.72
苏州逸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360,000.00	8.75
合 计	2,558,187.49	62.15

(续)

单位名称	2022/12/31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奥克集团	807,920.09	18.98
思伦泰&韦德&丰朗	772,397.00	18.14
南京海邦贸易有限公司	420,000.00	9.87

单位名称	2022/12/31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石化集团	385,080.27	9.05
苏州逸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39,627.57	5.63
合 计	2,625,024.93	61.67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	526,331.60	8,852,969.63	605,314.74
合 计	526,331.60	8,852,969.63	605,314.74

（1）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477,401.70	9,290,389.10	508,471.04
1 至 2 年	91,000.00	2,000.00	51,000.00
2 至 3 年		51,000.00	162,934.53
3 至 4 年	51,000.00	118,934.53	2,000.00
4 至 5 年	118,934.53	2,000.00	105,000.00
5 年以上	163,658.00	161,658.00	56,658.00
小 计	901,994.23	9,625,981.63	886,063.57
减：坏账准备	375,662.63	773,012.00	280,748.83
合 计	526,331.60	8,852,969.63	605,314.74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保证金及押金	515,611.83	9,426,592.53	484,892.53
代扣代缴款项	184,331.20	170,789.10	144,489.99
出口退税款	202,051.20	28,600.00	256,681.05
小 计	901,994.23	9,625,981.63	886,063.57
减：坏账准备	375,662.63	773,012.00	280,748.83
合 计	526,331.60	8,852,969.63	605,314.74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73,012.00			773,012.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 2024 年 1-8 月：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7,349.37			-397,349.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8 月 31 日余额	375,662.63			375,662.63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0,748.83			280,748.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 2023 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92,263.17			492,263.17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73,012.00			773,012.00

(续)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9,537.15			249,537.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 2022 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31,211.68			31,211.68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0,748.83			280,748.83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8 月	773,012.00	-397,349.37				375,662.63
2023 年	280,748.83	492,263.17				773,012.00
2022 年	249,537.15	31,211.68				280,748.83

⑤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A、2024 年 8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202,051.20	22.4	出口退税款	1 年以内	10,102.56
武汉软件新城发 展有限公司	156,472.35	17.35	保证金及押 金	1 年以内、 4-5 年	98,970.29
深圳市正邦新材 料有限公司	105,000.00	11.64	保证金及押 金	5 年以上	105,000.00
东莞市泰昶模具 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	8.98	保证金及押 金	1-2 年	16,200.00
深圳市佳领域实 业有限公司	53,958.00	5.98	保证金及押 金	5 年以上	53,958.00
合 计	598,481.55	66.35	——	——	284,230.85

B、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应城市长江埠街 道办事处	9,000,000.00	93.5	保证金及押 金	1 年以内	450,000.00
深圳市正邦化工 有限公司	105,000.00	1.09	保证金及押 金	5 年以上	105,000.00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武汉软件新城发 展有限公司	95,943.87	1.00	保证金及押 金	3-4 年	95,943.87
东莞市泰昶模具 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	0.84	保证金及押 金	1 年以内	4,050.00
深圳市佳领域实 业有限公司	53,958.00	0.56	保证金及押 金	5 年以上	53,958.00
合 计	9,335,901.87	96.99	——		708,951.87

注：应城市长江埠街道办事处其他应收款系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为购买土地存出的保证金，该款项于 2024 年扣除耕地占用费和公摊面积费用后余额 7,555,924.00 元已退回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C、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256,681.05	28.97	出口退税款	1 年以内	12,834.05
深圳市正邦化 工有限公司	105,000.00	11.85	保证金及押 金	4-5 年	105,000.00
湖南法恩莱特 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	11.29	保证金及押 金	1 年以内	5,000.00
武汉软件新城 发展有限公司	95,943.87	10.83	保证金及押 金	2-3 年	47,971.94
深圳市佳领域 实业有限公司	53,958.00	6.09	保证金及押 金	5 年以上	53,958.00
合 计	611,582.92	69.03	——	——	224,763.99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8/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45,259.37	235,008.11	7,510,251.26
在产品	3,649,598.76		3,649,598.76
库存商品	64,804,938.16	2,553,662.92	62,251,275.24
发出商品	3,751,240.37	1,046.70	3,750,193.67
周转材料	2,706,563.92		2,706,563.92
在途物资			
合 计	82,657,600.58	2,789,717.73	79,867,882.85

(续)

项 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78,810.34	371,023.11	10,307,787.23
在产品	1,940,059.82		1,940,059.82
库存商品	58,433,114.59	1,773,148.38	56,659,966.21
发出商品	3,853,276.15	17,918.39	3,835,357.76
周转材料	2,644,441.98		2,644,441.98
在途物资	415,259.20		415,259.20
合 计	77,964,962.08	2,162,089.88	75,802,872.20

(续)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49,368.36	163,318.41	8,886,049.95
在产品	4,042,053.34		4,042,053.34
库存商品	38,857,142.47	1,323,573.80	37,533,568.67
发出商品	2,449,244.42	46,251.19	2,402,993.23
周转材料	2,848,807.41		2,848,807.41
在途物资			
合 计	57,246,616.00	1,533,143.40	55,713,472.6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增加	2024 年 1-8 月减少	2024/8/31
		金额	金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371,023.11	22,462.35	158,477.35	235,008.11
库存商品	1,773,148.38	1,621,417.18	840,902.64	2,553,662.92
发出商品	17,918.39	1,046.70	17,918.39	1,046.70
合 计	2,162,089.88	1,644,926.23	1,017,298.38	2,789,717.73

(续)

项 目	2022/12/31	2023 年增加金额	2023 年减少金额	2023/12/31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163,318.41	265,763.27	58,058.57	371,023.11
库存商品	1,323,573.80	870,402.37	420,827.79	1,773,148.38
发出商品	46,251.19	17,918.39	46,251.19	17,918.39
合 计	1,533,143.40	1,154,084.03	525,137.55	2,162,089.88

(续)

项 目	2021/12/31	2022 年增加金额	2022 年减少金额	2022/12/31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157,138.79	57,506.50	51,326.88	163,318.41
库存商品	1,306,773.56	319,312.94	302,512.70	1,323,573.80
发出商品	3,379.82	45,398.16	2,526.79	46,251.19
合 计	1,467,292.17	422,217.60	356,366.37	1,533,143.40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预缴企业所得税	44,510.08	50,760.43	386,181.84
待抵扣增值税净额	8,693.53	197,422.38	1,097,980.20
预缴土地使用税	154,953.82	119,964.27	29,991.07
信用证利息分摊	159,249.99	105,324.04	
合 计	367,407.42	473,471.12	1,514,153.11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固定资产	222,543,205.64	230,150,709.09	211,712,508.42
合 计	222,543,205.64	230,150,709.09	211,712,508.4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A、2024 年 1-8 月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余额	126,877,432.40	179,418,207.30	2,245,254.13	5,339,024.18	313,879,918.01
2、2024 年 1-8 月增加金额	100,373.60	9,225,871.34	291,946.90	268,212.88	9,886,404.72
(1) 购置	-	2,131,999.22	291,946.90	268,212.88	2,692,159.00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373.60	7,093,872.12			7,194,245.72
3、2024 年 1-8 月减少金额		2,565,630.17		353,692.29	2,919,322.46
(1) 处置或报废		2,565,630.17		353,692.29	2,919,322.46
(2) 转入在建工程					
4、2024/8/31 余额	126,977,806.00	186,078,448.47	2,537,201.03	5,253,544.77	320,847,000.27
二、累计折旧					
1、2023/12/31 余额	25,924,161.52	52,450,972.52	1,412,921.29	3,941,153.59	83,729,208.9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2024 年 1-8 月增加 金额	4,126,325.11	12,035,310.99	220,623.48	318,548.21	16,700,807.79
(1) 计提	4,126,325.11	12,035,310.99	220,623.48	318,548.21	16,700,807.79
3、2024 年 1-8 月减少 金额		1,922,808.56		203,413.52	2,126,222.08
(1) 处置或 报废		1,922,808.56		203,413.52	2,126,222.08
(1) 转入在 建工程					
4、2024/8/31 余额	30,050,486.63	62,563,474.95	1,633,544.77	4,056,288.28	98,303,794.63
三、减值准 备					
1 、 2023/12/31 余额					
2、2024 年 1-8 月增加 金额					
3、2024 年 1-8 月减少 金额					
4、2024/8/31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2024/8/31 账面价值	96,927,319.37	123,514,973.52	903,656.26	1,197,256.49	222,543,205.64
2 、 2023/12/31 账面价值	100,953,270.88	126,967,234.78	832,332.84	1,397,870.59	230,150,709.09

B、2023 年度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12/31 余额	126,087,950.03	141,007,871.57	2,226,885.16	5,253,147.60	274,575,854.36
2、2023 年增加金额	789,482.37	39,517,453.20	426,330.52	308,228.18	41,041,494.27
（1）购置		2,878,681.51	426,330.52	308,228.18	3,613,240.21
（2）在建工程转入	789,482.37	36,638,771.69			37,428,254.06
3、2023 年减少金额		1,107,117.47	407,961.55	222,351.60	1,737,430.62
（1）处置或报废		1,107,117.47	407,961.55	222,351.60	1,737,430.62
（2）转入在建工程					
4、2023/12/31 余额	126,877,432.40	179,418,207.30	2,245,254.13	5,339,024.18	313,879,918.01
二、累计折旧					
1、2022/12/31 余额	19,751,282.12	38,118,882.55	1,551,362.39	3,441,818.88	62,863,345.94
2、2023 年增加金额	6,172,879.40	15,040,944.51	249,122.37	711,545.55	22,174,491.83
（1）计提	6,172,879.40	15,040,944.51	249,122.37	711,545.55	22,174,491.83
（2）其他增加					
3、2023 年减少金额		708,854.54	387,563.47	212,210.84	1,308,628.85
（1）处置或报废		708,854.54	387,563.47	212,210.84	1,308,628.85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转入在建工程					
4、2023/12/31 余额	25,924,161.52	52,450,972.52	1,412,921.29	3,941,153.59	83,729,208.92
三、减值准备					
1、2022/12/31 余额					
2、2023 年增加金额					
3、2023 年减少金额					
4、2023/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3/12/31 账面价值	100,953,270.88	126,967,234.78	832,332.84	1,397,870.59	230,150,709.09
2、2022/12/31 账面价值	106,336,667.91	102,888,989.02	675,522.77	1,811,328.72	211,712,508.42

C、2022 年度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12/31 余额	63,275,503.95	57,933,843.89	2,226,885.16	4,761,486.12	128,197,719.12
2、2022 年增加金额	62,812,446.08	83,598,767.37		545,952.66	146,957,166.11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1) 购置		6,090,089.59		256,260.94	6,346,350.53
(2) 在建工程转入	62,812,446.08	77,508,677.78		289,691.72	140,610,815.58
3、2022 年减少金额		524,739.69		54,291.18	579,030.87
(1) 处置或报废		524,739.69		54,291.18	579,030.87
4、2022/12/31 余额	126,087,950.03	141,007,871.57	2,226,885.16	5,253,147.60	274,575,854.36
二、累计折旧					
1、2021/12/31 余额	14,423,773.96	27,296,327.02	1,343,599.41	2,919,839.97	45,983,540.36
2、2022 年增加金额	5,327,508.16	11,167,270.83	207,762.98	569,102.94	17,271,644.91
(1) 计提	5,327,508.16	11,167,270.83	207,762.98	569,102.94	17,271,644.91
3、2022 年减少金额		344,715.30		47,124.03	391,839.33
(1) 处置或报废		344,715.30		47,124.03	391,839.33
4、2022/12/31 余额	19,751,282.12	38,118,882.55	1,551,362.39	3,441,818.88	62,863,345.94
三、减值准备					
1、2021/12/31 余额					
2、2022 年增加金额					
3、2022 年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4、 2022/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106,336,667.91	102,888,989.02	675,522.77	1,811,328.72	211,712,508.42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48,851,729.99	30,637,516.87	883,285.75	1,841,646.15	82,214,178.76

②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在建工程	12,760,407.14	10,295,963.17	16,582,835.77
工程物资	6,422,515.19	6,207,915.96	5,775,394.04
合 计	19,182,922.33	16,503,879.13	22,358,229.81

(1)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8/31 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5,059,247.70		5,059,247.70
年集成电路用电镀化学品项目	224,528.31		224,528.31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活、炔醇醚、硫酸乙烯	4,561,207.02		4,561,207.02

项 目	2024/8/31 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酯项目			
烷基化生产线设备改造项目	1,414,929.07		1,414,929.07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项目	893,047.15		893,047.15
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生产线及乙 氧基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468,118.34		468,118.34
研发中心技术项目	139,329.55		139,329.55
合 计	12,760,407.14		12,760,407.14

(续)

项 目	2023/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03,484.78		103,484.78
RTO 设备工程	3,419,149.08		3,419,149.08
高盐废水提浓	3,061,718.21		3,061,718.21
年集成电路用电镀化学品项目	149,056.61		149,056.61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活、炔醇醚、硫酸乙烯 酯项目	2,285,175.23		2,285,175.23
烷基化生产线设备改造项目	243,396.23		243,396.23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项目	889,702.02		889,702.02
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生产线及乙 氧基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4,951.46		4,951.46
研发中心技术项目	139,329.55		139,329.55
合 计	10,295,963.17		10,295,963.17

(续)

项 目	2022/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8 万吨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水性涂 料助剂和表面工程化学品二期项目	16,141,073.28		16,141,073.28

项 目	2022/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活、炔醇醚、硫酸乙烯酯项目	334,716.98		334,716.98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项目	107,045.51		107,045.51
合 计	16,582,835.77		16,582,835.77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A、2024 年 1-8 月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增加金额	2024 年 1-8 月 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2024 年 1-8 月其 他减少金 额	2024/8/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2024 年 1-8 月利息 资本化金 额	2024 年 1-8 月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一期)	24,000.00	103,484.78	4,955,762.92			5,059,247.70	2.11	2.11				自有资 金
RTO 设备工程	385.00	3,419,149.08	86,988.09	3,506,137.17			91.07	100.00				自有资 金
高盐废水提浓	343.00	3,061,718.21		3,061,718.21			89.26	100.00				自有资 金
年集成电路用电镀 化学品项目	8,650.00	149,056.61	75,471.70			224,528.31	0.26	0.26				自有资 金
厂区给水、污水管 网			76,520.39	76,520.39				100.00				自有资 金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 活、炔醇醚、硫酸 乙烯酯项目	13,592.50	2,285,175.23	2,402,580.47	126,548.68		4,561,207.02	3.49	4.00				自有资 金
烷基化生产线设备 改造项目	3,000.00	243,396.23	1,171,532.84			1,414,929.07	8.13	8.13				自有资 金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 项目	200.00	889,702.02	3,345.13			893,047.15	44.65	50.00				自有资 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增加金额	2024 年 1-8 月 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2024 年 1-8 月其 他减少金 额	2024/8/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2024 年 1-8 月利息 资本化金 额	2024 年 1-8 月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环氧乙(丙)烷衍生 精细化学品生产线 及乙氧基生产线升 级改造项目	1,000.00	4,951.46	468,118.34	4,951.46		468,118.34	111.47	98.00				自有资 金
研发中心技术项目	6,765.75	139,329.55				139,329.55	0.21	0.21				自有资 金
电力通道改造			23,853.21	23,853.21				100.00				自有资 金
安全风险智能化管 控平台系统与人员 定位管理系统			394,516.60	394,516.60				100.00				自有资 金
合计	57,936.25	10,295,963.17	9,658,689.69	7,194,245.72		12,760,407.14					——	——

B、2023 年度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2/12/31	2023 年增加 金额	2023 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2023 年 其他减 少金额	2023/12/31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中： 2023 年利 息资本化 金额	2023 年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一期)	24,000.00		103,484.78			103,484.78	0.04	0.00				自有 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2/12/31	2023 年增加 金额	2023 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2023 年 其他减少 金额	2023/12/31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 资本化累 计金 额	其中： 2023 年利 息资本化 金额	2023 年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年产 1.8 万吨锂电池 电解液添加剂、水性 涂料助剂和表面工 程化学品二期项目	3,500.00	16,141,073.28	15,817,978.35	31,959,051.63			91.31	100.00				自有 资金
RTO 设备工程	385		3,419,149.08			3,419,149.08	88.81	95.00				自有 资金
高盐废水提浓	343		3,061,718.21			3,061,718.21	89.26	95.00				自有 资金
年集成电路用电镀 化学品项目	8,650.00		149,056.61			149,056.61	0.17	0.17				自有 资金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 活、炔醇醚、硫酸乙 烯酯项目	13,592.50	334,716.98	2,000,866.15	50,407.90		2,285,175.23	1.72	2.00				自有 资金
烷基化生产线设备 改造项目	3,000.00		1,266,820.63	1,023,424.40		243,396.23	4.22	4.22				自有 资金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 项目	200.0	107,045.51	782,656.51			889,702.02	44.49	50.00				自有 资金
环氧乙(丙)烷衍生精 细化学品生产线及 乙氧基生产线升级 改造项目	1,000.00		3,996,421.80	3,991,470.34		4,951.46	106.79	95.00				自有 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2/12/31	2023 年增加 金额	2023 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2023 年 其他减少 金额	2023/12/31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 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2023 年利 息资本化 金额	2023 年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研发中心技术项目	6,765.75		139,329.55			139,329.55	0.21	0.21				自有 资金
基础设施升级改造 项目（应城工厂）二期	100.0		403,899.79	403,899.79			107.32	100.00				自有 资金
合计	61,536.25	16,582,835.77	31,141,381.46	37,428,254.06		10,295,963.17					——	——

C、2022 年度变动情况

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1/12/31	2022 年增加 金额	2022 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2022 年其 他减少金 额	2022/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2022 年利 息资本化 金额	2022 年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年产 1.8 万吨锂电 池电解液添加剂、 水性涂料助剂和表 面工程化学品一期 项目	17,010.90	109,460,864.79	23,798,089.73	133,258,954.52			78.34	100.00				自有 资金
年产 1.8 万吨锂电 池电解液添加剂、 水性涂料助剂和表 面工程化学品二期 项目	3,500.00		16,141,073.28			16,141,073.28	46.12	50.00				自有 资金

目 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1/12/31	2022 年增加 金额	2022 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2022 年其 他减少金 额	2022/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2022 年利 息资本化 金额	2022 年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 活、炔醇醚、硫酸 乙酯酯项目	13,592.50		334,716.98			334,716.98	0.25	0.25				自有 资金
环氧乙(丙)烷衍生 精细化学品生产线 及乙氧基生产线升 级改造项目	1,000.00	1,063,154.18	5,619,358.88	6,682,513.06			66.83	80.00				自有 资金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 项目	200.00		107,045.51			107,045.51	5.35	5.35				自有 资金
基础设施升级改造 项目（应城工厂） 二期	100.00		669,348.00	669,348.00			66.93	70.00				自有 资金
合计	35,403.40	110,524,018.97	46,669,632.38	140,610,815.58		16,582,835.77					——	——

(2) 工程物资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	400,156.65		400,156.65	713,100.77		713,100.77	157,234.74		157,234.74
工程设备	6,011,101.90		6,011,101.90	5,476,054.13		5,476,054.13	5,618,159.30		5,618,159.30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器具	11,256.64		11,256.64	18,761.06		18,761.06			
合 计	6,422,515.19		6,422,515.19	6,207,915.96		6,207,915.96	5,775,394.04		5,775,394.04

12、使用权资产

A、2024 年 1-8 月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余额	11,461,077.52	11,461,077.52
2、2024 年 1-8 月增加	1,508,584.50	1,508,584.50
（1）租入	1,508,584.50	1,508,584.50
3、2024 年 1-8 月减少	315,062.31	315,062.31
（1）终止租赁	315,062.31	315,062.31
4、2024/8/31 余额	12,654,599.71	12,654,599.71
二、累计折旧		
1、2023/12/31 余额	5,918,612.20	5,918,612.20
2、2024 年 1-8 月增加	1,500,306.75	1,500,306.75
（1）计提	1,500,306.75	1,500,306.75
3、2024 年 1-8 月减少	275,494.65	275,494.65
（1）终止租赁	275,494.65	275,494.65
4、2024/8/31 余额	7,143,424.30	7,143,424.30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余额		
2、2024 年 1-8 月增加		
3、2024 年 1-8 月减少		
4、2024/8/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8/31 账面价值	5,511,175.41	5,511,175.41
2、2023/12/31 账面价值	5,542,465.32	5,542,465.32

B、2023 年度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12/31 余额	10,533,218.03	10,533,218.03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2、2023 年增加	1,769,218.20	1,769,218.20
(1) 租入	1,769,218.20	1,769,218.20
3、2023 年减少	841,358.71	841,358.71
(1) 终止租赁	841,358.71	841,358.71
4、2023/12/31 余额	11,461,077.52	11,461,077.52
二、累计折旧		
1、2022/12/31 余额	4,172,335.72	4,172,335.72
2、2023 年增加	2,211,089.37	2,211,089.37
(1) 计提	2,211,089.37	2,211,089.37
3、2023 年减少	464,812.89	464,812.89
(1) 终止租赁	464,812.89	464,812.89
4、2023/12/31 余额	5,918,612.20	5,918,612.20
三、减值准备		
1、2022/12/31 余额		
2、2023 年增加		
3、2023 年减少		
4、2023/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3/12/31 账面价值	5,542,465.32	5,542,465.32
2、2022/12/31 账面价值	6,360,882.31	6,360,882.31

C、2022 年度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12/31 余额	8,488,443.40	8,488,443.40
2、2022 年增加	2,044,774.63	2,044,774.63
(1) 租入	2,044,774.63	2,044,774.63
3、2022 年减少		
4、2022/12/31 余额	10,533,218.03	10,533,218.03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二、累计折旧		
1、2021/12/31 余额	2,022,536.83	2,022,536.83
2、2022 年增加	2,149,798.89	2,149,798.89
（1）计提	2,149,798.89	2,149,798.89
3、2022 年减少		
4、2022/12/31 余额	4,172,335.72	4,172,335.72
三、减值准备		
1、2021/12/31 余额		
2、2022 年增加		
3、2022 年减少		
4、2022/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2/12/31 账面价值	6,360,882.31	6,360,882.31
2、2021/12/31 账面价值	6,465,906.57	6,465,906.57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A、2024 年 1-8 月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37,362,571.95	3,440,528.89	1,187,919.54	151,469.54	42,142,489.92
2、2024 年 1-8 月 增加金额	15,698,376.00	291,262.15		105,918.72	16,095,556.87
（1）购置	15,698,376.00	291,262.15		105,918.72	16,095,556.87
3、2024 年 1-8 月 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8/31	53,060,947.95	3,731,791.04	1,187,919.54	257,388.26	58,238,046.7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二、累计摊销					
1、2023/12/31	4,349,383.37	2,352,087.00	307,887.11	103,241.20	7,112,598.68
2、2024 年 1-8 月 增加金额	681,315.32	247,329.76	131,345.20	28,942.48	1,088,932.76
（1）计提	681,315.32	247,329.76	131,345.20	28,942.48	1,088,932.76
3、2024 年 1-8 月 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8/31	5,030,698.69	2,599,416.76	439,232.31	132,183.68	8,201,531.44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2、2024 年 1-8 月 增加金额					
3、2024 年 1-8 月 减少金额					
4、2024/8/31					
四、账面价值					
1、2024/8/31	48,030,249.26	1,132,374.28	748,687.23	125,204.58	50,036,515.35
2、2023/12/31	33,013,188.58	1,088,441.89	880,032.43	48,228.34	35,029,891.24

B、2023 年度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12/31	29,524,863.21	3,291,887.38	769,439.50	108,319.94	33,694,510.03
2、2023 年增加金 额	7,837,708.74	148,641.51	446,257.81	43,149.60	8,475,757.66
（1）购置	7,837,708.74	148,641.51	446,257.81	43,149.60	8,475,757.66
3、2023 年减少金 额			27,777.77		27,777.77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1) 其他减少			27,777.77		27,777.77
4、2023/12/31	37,362,571.95	3,440,528.89	1,187,919.54	151,469.54	42,142,489.92
二、累计摊销					
1、2022/12/31	3,719,697.62	2,012,988.89	161,636.56	75,823.96	5,970,147.03
2、2023 年增加金额	629,685.75	339,098.11	174,028.32	27,417.24	1,170,229.42
(1) 计提	629,685.75	339,098.11	174,028.32	27,417.24	1,170,229.42
3、2023 年减少金额			27,777.77		27,777.77
(1) 处置			27,777.77		27,777.77
4、2023/12/31	4,349,383.37	2,352,087.00	307,887.11	103,241.20	7,112,598.68
三、减值准备					
1、2022/12/31					
2、2023 年增加金额					
3、2023 年减少金额					
4、2023/12/31					
四、账面价值					
1、2023/12/31	33,013,188.58	1,088,441.89	880,032.43	48,228.34	35,029,891.24
2、2022/12/31	25,805,165.59	1,278,898.49	607,802.94	32,495.98	27,724,363.00

C、2022 年度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12/31	29,524,863.21	3,291,887.38	27,777.77	108,319.94	32,952,848.30
2、2022 年增加金额			741,661.73		741,661.73
(1) 购置			741,661.73		741,661.73
3、2022 年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1) 处置					
4、2022/12/31	29,524,863.21	3,291,887.38	769,439.50	108,319.94	33,694,510.03
二、累计摊销					
1、2021/12/31	3,129,200.42	1,683,800.17	27,777.77	54,159.97	4,894,938.33
2、2022 年增加金额	590,497.20	329,188.72	133,858.79	21,663.99	1,075,208.70
(1) 计提	590,497.20	329,188.72	133,858.79	21,663.99	1,075,208.70
3、2022 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2/12/31	3,719,697.62	2,012,988.89	161,636.56	75,823.96	5,970,147.03
三、减值准备					
1、2021/12/31					
2、2022 年增加金额					
3、2022 年减少金额					
4、2022/12/31					
四、账面价值					
1、2022/12/31	25,805,165.59	1,278,898.49	607,802.94	32,495.98	27,724,363.00
2、2021/12/31	26,395,662.79	1,608,087.21		54,159.97	28,057,909.97

(2)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 期限 (月)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42580516265 号土地使用权	15,485,578.28			593.00
20000490 号土地使用权	10,164,310.01	10,313,788.17	10,538,005.41	544.00
0025470 号土地使用权	7,694,017.41	7,798,520.19		589.00
42004996641 号土地使用权	14,345,759.98	14,582,880.00	14,938,560.00	484.0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4、长期待摊费用

A、2024 年 1-8 月

项 目	2023/12/31	2024年1-8月			2024/8/31
		增加金额	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装修费	322,702.86	323,800.00	193,598.16		452,904.70
合 计	322,702.86	323,800.00	193,598.16		452,904.70

B、2023 年度

项 目	2022/12/31	2023年			2023/12/31
		增加金额	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装修费	678,473.52		355,770.66		322,702.86
合 计	678,473.52		355,770.66		322,702.86

C、2022 年度

项 目	2021/12/31	2022年			2022/12/31
		增加金额	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装修费	881,957.84	133,900.00	337,384.32		678,473.52
合 计	881,957.84	133,900.00	337,384.32		678,473.52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153,320.81	2,293,641.99	11,563,573.60	1,877,093.19
可抵扣亏损	40,993,899.31	6,200,839.92	66,496,471.67	10,660,456.14
递延收益	10,501,765.59	1,575,264.84	6,804,034.88	1,020,605.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69,596.94	519,837.08	2,862,010.10	521,770.75
股权激励	7,509,983.90	1,642,607.59	5,841,941.04	1,277,767.94
租赁负债	5,818,314.38	971,048.80	6,106,499.00	1,144,431.14
合 计	80,446,880.93	13,203,240.22	99,674,530.29	16,502,124.40

(续)

项 目	202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13,894.65	1,393,051.91
可抵扣亏损	72,568,433.87	11,655,283.35
递延收益	7,909,758.03	1,186,463.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14,083.31	383,244.19
股权激励	2,793,971.79	611,106.41
租赁负债	6,821,519.49	1,142,197.45
应付职工薪酬	9,862.64	493.13
合 计	101,031,523.78	16,371,840.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11,174.28	136,676.14	1,123,459.82	168,518.9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87,523,645.39	13,161,402.19	95,196,805.14	14,324,018.14
使用权资产	5,511,175.41	933,905.78	5,542,465.32	1,088,420.85
合 计	93,945,995.08	14,231,984.11	101,862,730.28	15,580,957.97

(续)

项 目	2022/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41,888.17	216,283.2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0,094,616.56	10,576,852.02
使用权资产	6,360,882.31	1,094,575.15
合 计	77,897,387.04	11,887,710.40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605,444.74		1,605,444.74	422,432.08		422,432.08
合 计	1,605,444.74		1,605,444.74	422,432.08		422,432.08

(续)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602,356.41		2,602,356.41
合 计	2,602,356.41		2,602,356.41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2024/8/31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00.00	5,500.00	其他	ETC押金
固定资产	66,926,225.39	53,744,435.25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8,994,863.21	24,366,378.66	抵押	抵押借款
合 计	95,926,588.60	78,116,313.91	——	——

(续)

项 目	2023/12/31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00.00	5,500.00	其他	ETC押金
固定资产	66,926,225.39	55,937,783.75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8,994,863.21	24,857,479.62	抵押	抵押借款
合 计	95,926,588.60	80,800,763.37		

(续)

项 目	2022/12/31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0,037.58	2,000,037.58	其他	票据保证金

项 目	2022/12/31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500.00	4,500.00	其他	ETC押金
固定资产	19,921,759.31	14,034,987.73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7,784,000.00	14,938,560.00	抵押	抵押借款
合 计	39,710,296.89	30,978,085.31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保证+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43,000,000.00	32,051,304.00	27,949,114.00
信用借款			8,500,000.00
信用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计提利息	194,227.77	37,780.49	58,128.76
合 计	63,194,227.77	52,089,084.49	56,507,242.7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

2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54,822,519.36	63,667,530.41	56,439,628.32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1-2 年	7,368,204.84	7,825,803.72	2,734,592.45
2-3 年	4,742,070.35	287,362.14	6,677.00
3 年以上	597,647.68	358,166.05	400,439.05
合 计	67,530,442.23	72,138,862.32	59,581,336.8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预收货款	6,543,158.53	10,002,231.72	6,422,559.87
合 计	6,543,158.53	10,002,231.72	6,422,559.87

(2)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 报告期内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项目。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增加	减少	
一、短期薪酬	8,310,166.76	39,392,240.54	43,494,145.13	4,208,262.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14,651.75	2,414,651.75	
三、辞退福利		110,307.62	110,307.62	
合 计	8,310,166.76	41,917,199.91	46,019,104.50	4,208,262.17

(续)

项目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增加	减少	
一、短期薪酬	9,559,641.46	57,793,365.30	59,042,840.00	8,310,166.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55,519.68	3,355,519.68	

项目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增加	减少	
三、辞退福利		344,995.00	344,995.00	
合 计	9,559,641.46	61,493,879.98	62,743,354.68	8,310,166.76

(续)

项目	2021/12/31	2022 年		2022/12/31
		增加	减少	
一、短期薪酬	11,987,524.40	55,266,666.06	57,694,549.00	9,559,641.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76,590.29	2,976,590.29	
三、辞退福利		198,135.83	198,135.83	
合 计	11,987,524.40	58,441,392.18	60,869,275.12	9,559,641.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增加	减少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10,166.76	33,674,858.08	37,776,762.67	4,208,262.17
2、职工福利费		2,840,099.68	2,840,099.68	
3、社会保险费		1,371,562.82	1,371,562.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6,331.14	1,256,331.14	
工伤保险费		102,275.42	102,275.42	
生育保险费		12,956.26	12,956.26	
4、住房公积金		1,144,003.71	1,144,003.7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1,716.25	361,716.25	
合 计	8,310,166.76	39,392,240.54	43,494,145.13	4,208,262.17

(续)

项目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增加	减少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59,641.46	49,967,607.80	51,217,082.50	8,310,166.76
2、职工福利费		3,487,733.88	3,487,733.88	
3、社会保险费		1,921,051.10	1,921,051.10	

项目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增加	减少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96,242.53	1,796,242.53	
工伤保险费		109,960.51	109,960.51	
生育保险费		14,848.06	14,848.06	
4、住房公积金		1,672,830.53	1,672,830.5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4,141.99	744,141.99	
合 计	9,559,641.46	57,793,365.30	59,042,840.00	8,310,166.76

(续)

项目	2021/12/31	2022 年		2022/12/31
		增加	减少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87,524.40	48,209,151.41	50,637,034.35	9,559,641.46
2、职工福利费		3,435,642.31	3,435,642.31	
3、社会保险费		1,714,259.55	1,714,259.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08,642.74	1,608,642.74	
工伤保险费		96,599.29	96,599.29	
生育保险费		9,017.52	9,017.52	
4、住房公积金		1,158,079.68	1,158,079.6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9,533.11	749,533.11	
合 计	11,987,524.40	55,266,666.06	57,694,549.00	9,559,641.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增加	减少	
1、基本养老保险		2,314,254.02	2,314,254.02	
2、失业保险费		100,397.73	100,397.73	
合 计		2,414,651.75	2,414,651.75	

(续)

项目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增加	减少	
1、基本养老保险		3,219,208.06	3,219,208.06	

项目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增加	减少	
2、失业保险费		136,311.62	136,311.62	
合 计		3,355,519.68	3,355,519.68	

(续)

项目	2021/12/31	2022 年		2022/12/31
		增加	减少	
1、基本养老保险		2,854,461.74	2,854,461.74	
2、失业保险费		122,128.55	122,128.55	
合 计		2,976,590.29	2,976,590.29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增值税	1,725,744.11	741,168.35	5,740,083.53
企业所得税	2,613,036.96	1,532,812.47	5,320,348.48
教育费附加	42,071.36	12,498.38	167,203.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047.60	8,332.28	92,359.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166.48	29,162.88	363,388.71
土地使用税	9,797.23	24,920.35	22,327.09
印花税	29,459.52	105,576.29	67,592.11
个人所得税	126,341.32	106,946.86	89,183.63
环境保护税		6,088.58	6,153.39
房产税	130,377.06	203,399.35	189,411.18
合 计	4,803,041.64	2,770,905.79	12,058,051.56

24、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付款	342,075.53	156,593.27	117,900.64
合 计	342,075.53	156,593.27	117,900.64

(1)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未付日常费用	292,075.53	106,593.27	117,900.64
保证金押金	50,000.00		
往来款		50,000.00	
合 计	342,075.53	156,593.27	117,900.64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8）	2,276,592.19	2,294,903.02	2,098,792.5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7）	21,157,925.00	22,546,745.43	
合 计	23,434,517.19	24,841,648.45	2,098,792.54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待转销项税	408,052.54	733,699.50	230,186.21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已背书转让）	50,610,245.82	49,905,720.00	45,090,067.87
合 计	51,018,298.36	50,639,419.50	45,320,254.08

27、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抵押+保证借款	45,000,000.00	48,000,000.00	
计提利息	157,925.00	46,745.4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21,157,925.00	22,546,745.43	
合 计	24,000,000.00	25,500,000.00	

28、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增加			减少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增加			减少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建筑物租赁负债	6,106,499.00	1,508,584.50	158,632.40		1,955,401.52	5,818,314.3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5）	2,294,903.02	——	——	——	——	2,276,592.19
合 计	3,811,595.98	——	——	——	——	3,541,722.19

（续）

项 目	2022/12/31	2023 年度				2023/12/31
		增加			减少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建筑物租赁 负债	6,821,519.49	1,769,218.20	278,945.38		2,763,184.07	6,106,499.0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 负债（附注六、25）	2,098,792.54	——	——	——	——	2,294,903.02
合 计	4,722,726.95	——	——	——	——	3,811,595.98

（续）

项 目	2021/12/31	2022 年度				2022/12/31
		增加			减少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建筑物租赁 负债	6,497,987.33	2,044,774.63	344,672.18		2,065,914.65	6,821,519.49
减：一年内 到期的租赁 负债（附注 六、25）	1,997,732.85	——	——	——	——	2,098,792.54
合 计	4,500,254.48	——	——	——	——	4,722,726.95

29、递延收益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形成原因
		增加	减少		
政府补助	6,804,034.88	4,143,000.00	445,269.29	10,501,765.59	
合 计	6,804,034.88	4,143,000.00	445,269.29	10,501,765.59	—

(续)

项 目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形成原因
		增加	减少		
政府补助	7,909,758.03		1,105,723.15	6,804,034.88	
合 计	7,909,758.03		1,105,723.15	6,804,034.88	—

(续)

项 目	2021/12/31	2022 年		2022/12/31	形成原因
		增加	减少		
政府补助	5,228,043.95	2,950,000.00	268,285.92	7,909,758.03	
合 计	5,228,043.95	2,950,000.00	268,285.92	7,909,758.03	—

注：政府补助详细情况见附注十、3。

30、股本

(1) 2024 年 1-8 月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增 加	2024 年 1-8 月 减少	2024/8/31	持股比 例（%）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 有限公司	34,400,000.00			34,400,000.00	41.28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 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10.32
宋文超	3,286,000.00			3,286,000.00	3.94
戴荣明	3,286,000.00			3,286,000.00	3.94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 限公司	31,428,000.00			31,428,000.00	37.71

投资者名称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增 加	2024 年 1-8 月 减少	2024/8/31	持股比 例 (%)
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	2,330,800.00			2,330,800.00	2.80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0.00
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0.00
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0.00		720,000.00		0.00
深圳市高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80,000.00		0.00
合 计	86,130,800.00		2,800,000.00	83,330,800.00	100.00

注：2024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2024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分别与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回购协议》，公司以减资的形式回购股权，且按 8%的年利率支付上述投资者投资期间的利息。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司将股权回购款全部支付。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就本次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 2023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22/12/31	2023 年 增加	2023 年 减少	2023/12/31	持股 比例 (%)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4,400,000.00			34,400,000.00	39.94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9.98
宋文超	3,286,000.00			3,286,000.00	3.82
戴荣明	3,286,000.00			3,286,000.00	3.82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1,428,000.00			31,428,000.00	36.49
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	2,330,800.00			2,330,800.00	2.71

投资者名称	2022/12/31	2023 年 增加	2023 年 减少	2023/12/31	持股 比例 (%)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39
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0.93
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0.00			720,000.00	0.84
深圳市高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80,000.00	0.09
合 计	86,130,800.00			86,130,800.00	100.00

(3) 2022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21/12/31	2022 年增加	2022 年减少	2022/12/31	持股 比例 (%)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4,400,000.00			34,400,000.00	39.94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1,428,000.00			31,428,000.00	36.49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9.98
宋文超	3,286,000.00			3,286,000.00	3.82
戴荣明	3,286,000.00			3,286,000.00	3.82
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0,800.00		2,330,800.00	2.71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39
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0.93
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0.00		720,000.00	0.84
深圳市高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80,000.00	0.09
合 计	81,000,000.00	5,130,800.00		86,130,800.00	100.00

注 1：2022 年 4 月 7 日，根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实施 2022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定向发行 233.08 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33.08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33.08 万元。新增部分由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股本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注 2：2022 年 6 月 30 日，根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份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13.08 万元。新增部分由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股本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31、 资本公积

（1） 2024 年 1-8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增加	2024 年 1-8 月减少	2024/8/31
股本溢价	77,920,392.29		38,297,777.77	39,622,614.52
其他资本公积	5,841,941.04	1,668,042.86		7,509,983.90
合 计	83,762,333.33	1,668,042.86	38,297,777.77	47,132,598.42

注 1：2024 年 1-8 月减少情况见附注六、30，其中冲回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 38,297,777.77 元。

注 2：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情形分摊计入 2024 年 1-8 月成本费用金额为 1,668,042.86 元。

（2） 2023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3 年增加	2023 年减少	2023/12/31
股本溢价	77,920,392.29			77,920,392.29
其他资本公积	2,793,971.79	3,047,969.25		5,841,941.04
合 计	80,714,364.08	3,047,969.25		83,762,333.33

注 1：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情形分摊计入 2023 年度成本费用金额为 3,047,969.25 元。

（3） 2022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1/12/31	2022 年增加	2022 年减少	2022/12/31
股本溢价	38,727,992.29	39,192,400.00		77,920,392.29
其他资本公积		2,793,971.79		2,793,971.79
合 计	38,727,992.29	41,986,371.79		80,714,364.08

注 1：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情形分摊计入 2022 年度成本费用金额为 2,793,971.79 元。

注 2：2022 年度增加情况见附注六、30，其中股本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 39,192,400.00 元。

32、 专项储备

A、2024 年 1-8 月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12/31	2024年1-8月增加	2024年1-8月减少	2024/8/31
安全生产费	9,922,695.24	5,138,978.08	2,994,610.07	12,067,063.25
合 计	9,922,695.24	5,138,978.08	2,994,610.07	12,067,063.25

B、2023 年度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3年增加	2023年减少	2023/12/31
安全生产费	6,211,973.12	7,454,154.38	3,743,432.26	9,922,695.24
合 计	6,211,973.12	7,454,154.38	3,743,432.26	9,922,695.24

C、2022 年度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21/12/31	2022年增加	2022年减少	2022/12/31
安全生产费	3,845,544.71	6,507,237.21	4,140,808.80	6,211,973.12
合 计	3,845,544.71	6,507,237.21	4,140,808.80	6,211,973.12

33、 盈余公积

(1) 2024 年 1-8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12/31	2024年1-8月		2024/8/31
		增加	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9,474,966.15			9,474,966.15
合 计	9,474,966.15			9,474,966.15

(2) 2023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3年		2023/12/31
		增加	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9,474,966.15			9,474,966.15
合 计	9,474,966.15			9,474,966.15

(3) 2022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1/12/31	2022年		2022/12/31
		增加	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8,589,747.20	885,218.95		9,474,966.15
合 计	8,589,747.20	885,218.95		9,474,966.15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年1-8月	2023年	2022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9,804,674.36	173,591,776.51	118,388,366.9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9,804,674.36	173,591,776.51	118,388,366.95
加：本年（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02,454.99	56,212,897.85	56,088,628.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5,218.9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71,507,129.35	229,804,674.36	173,591,776.51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265,023.18	255,984,323.34	437,830,940.70	299,505,317.19
其他业务	189,205.87	172,111.36	443,350.34	328,236.67
合 计	350,454,229.05	256,156,434.70	438,274,291.04	299,833,553.86

(续)

项 目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5,491,228.84	293,022,966.93
其他业务	1,407,407.10	1,285,384.68
合 计	426,898,635.94	294,308,351.61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2024 年 1-8 月情况: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108,292,690.60	73,021,769.01
特种表面活性剂	141,500,934.14	115,676,881.11
新能源电池材料	98,637,229.17	65,588,271.34
其他	2,023,375.14	1,869,513.24
合 计	350,454,229.05	256,156,434.7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39,420,450.44	248,906,796.87
外销	11,033,778.61	7,249,637.83
合 计	350,454,229.05	256,156,434.7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50,454,229.05	256,156,434.70
合 计	350,454,229.05	256,156,434.70

2023 年度情况: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123,130,640.73	83,970,233.63
特种表面活性剂	155,923,795.60	127,053,828.15
新能源电池材料	156,789,147.76	86,711,663.70
其他	2,430,706.95	2,097,828.38
合 计	438,274,291.04	299,833,553.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427,744,237.27	292,791,697.71
外销	10,530,053.77	7,041,856.15
合 计	438,274,291.04	299,833,553.8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438,274,291.04	299,833,553.86
合 计	438,274,291.04	299,833,553.86

2022 年度情况：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128,511,073.72	91,549,844.74
特种表面活性剂	117,913,562.65	103,587,156.04
新能源电池材料	178,124,826.46	97,090,977.73
其他	2,349,173.11	2,080,373.10
合 计	426,898,635.94	294,308,351.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411,378,443.57	282,796,488.60
外销	15,520,192.37	11,511,863.01
合 计	426,898,635.94	294,308,351.6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426,898,635.94	294,308,351.61
合 计	426,898,635.94	294,308,351.61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 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本集团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本集团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集团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境内商品销售	交付时	款到发货	单项履约义务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境外客户销售-除 CIF 以外合同	完成报关, 获得报关单和提单时	一般在交付提单后一定期限内付款	单项履约义务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境外客户销售-CIF 合同	商品: 完成报关, 获得报关单和提单时; 运保服务: 客户收到商品时	一般在交付提单后一定期限内付款	多项履约义务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 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截止至 2022 年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00.56 万元, 其中: 1,500.56 万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截止至 2023 年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299.06 万元, 其中: 3,299.06 万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截止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330.75 万元, 其中: 1,330.75 万元预计将于 2024 年 9-12 月确认收入。

3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0,859.63	801,139.30	980,056.72
教育费附加	274,654.11	343,345.35	422,600.93
地方教育附加	183,102.73	228,896.91	280,531.46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房产税	536,347.59	826,701.79	580,715.07
土地使用税	99,626.09	151,883.74	134,264.14
车船使用税	720.00	2,024.72	4,544.72
印花税	269,984.87	437,218.33	262,590.56
环境保护税	12,252.72	24,354.34	24,519.38
合 计	2,017,547.74	2,815,564.48	2,689,822.9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7、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8,035,319.03	11,891,843.07	11,168,814.14
业务招待费	1,323,554.01	2,265,391.08	1,631,622.92
差旅汽车费	1,196,282.03	1,659,100.35	920,056.94
折旧费	331,151.94	516,035.30	520,601.83
广告宣传费	945,006.18	1,107,260.61	497,326.76
办公费	138,184.80	260,205.86	309,142.55
其他	125,974.59	226,318.93	153,717.31
合 计	12,095,472.58	17,926,155.20	15,201,282.45

38、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9,756,480.72	15,826,925.47	16,068,366.45
折旧及摊销	3,108,267.82	4,350,788.59	4,475,089.37
办公及招待费	2,834,832.06	3,927,675.27	4,455,710.07
中介服务费	1,359,811.12	3,049,688.62	3,589,787.71
股份支付费用	1,668,042.86	3,047,969.25	2,793,971.79
差旅费	802,189.18	1,205,395.18	1,131,048.51
劳务费	412,297.44	601,903.59	639,963.41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物业费	120,627.72	173,620.67	206,190.0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9,417.30	173,789.08
其他	106,379.29	143,770.25	76,357.97
合 计	20,168,928.21	32,657,154.19	33,610,274.38

39、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5,385,718.26	8,346,364.27	8,173,878.84
直接投入	3,008,102.73	7,189,394.78	4,584,399.37
折旧与摊销	881,855.07	1,402,444.80	1,024,094.72
委外投入	597,087.38	194,174.76	244,257.19
其他	272,360.21	829,019.90	822,407.28
合 计	10,145,123.65	17,961,398.51	14,849,037.40

40、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2,527,456.03	2,892,393.39	2,919,461.64
利息收入	273,023.46	678,737.89	521,843.64
利息净支出	2,254,432.57	2,213,655.50	2,397,618.00
汇兑损益	-104,451.59	10,177.37	-203,521.56
手续费	112,916.98	130,941.22	98,203.20
其他			197,275.79
合 计	2,262,897.96	2,354,774.09	2,489,575.43

41、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45,269.29	605,723.15	268,285.9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64,353.15	2,081,844.12	3,607,358.93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个税返还	31,200.86	44,250.55	19,023.18
增值税加计抵减	1,413,067.00	1,817,093.31	
合 计	3,853,890.30	4,548,911.13	3,894,668.03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十、政府补助。

42、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47,719.26	229,432.40	26,011.01
合 计	247,719.26	229,432.40	26,011.01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32,839.10	-735,532.88	-480,362.6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65,514.53	-972,321.15	-967,759.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7,349.37	-492,263.17	-31,211.68
合 计	-1,035,326.06	-2,200,117.20	-1,479,333.56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644,926.23	-1,154,084.03	-422,217.60
合 计	-1,644,926.23	-1,154,084.03	-422,217.6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	-167,714.87	-167,714.87	88,717.36	88,717.36
使用权资产处置	1,470.00	1,470.00	-3,947.28	-3,947.28
合 计	-166,244.87	-166,244.87	84,770.08	84,770.08

(续)

项 目	202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	-1,874.55	-1,874.55
合 计	-1,874.55	-1,874.55

4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其他	28,874.48	28,874.48	25,559.42	25,559.42
合 计	28,874.48	28,874.48	25,559.42	25,559.42

(续)

项 目	202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其他	17,097.95	17,097.95
合 计	17,097.95	17,097.95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511.18	50,511.18	382,322.27	382,322.27

项目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滞纳金	3,138.23	3,138.23	61,043.65	61,043.65
捐赠支出	62,000.00	62,000.00	104,999.70	104,999.70
存货报废	22,101.92	22,101.92	2,456.25	2,456.25
其他	3,450.00	3,450.00	1,350.99	1,350.99
合 计	141,201.33	141,201.33	552,172.86	552,172.86

(续)

项目	2022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0,302.12	150,302.12
滞纳金	464.78	464.78
捐赠支出	43,000.00	43,000.00
其他	800.00	800.00
合 计	194,566.90	194,566.90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98,244.45	5,932,128.48	10,408,560.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49,910.32	3,562,963.32	-907,113.01
合 计	7,048,154.77	9,495,091.80	9,501,447.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48,750,609.76	65,707,989.65	65,590,076.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187,652.45	16,426,997.41	16,397,519.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17,630.84	-5,406,660.08	-4,751,302.40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1,989.09	927,396.04	762,786.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33,504.32
研发加计扣除	-1,503,855.93	-2,452,641.57	-2,177,684.41
高新技术企业购置设备、器具税前一次性扣除的影响			-1,163,375.66
所得税费用	7,048,154.77	9,495,091.80	9,501,447.56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	273,023.46	678,737.89	514,390.54
政府补助	6,107,353.15	2,284,465.62	6,668,649.21
往来款	9,593,677.37	13,409,590.85	9,591,605.83
其他	41,991.62	52,583.28	35,148.40
合 计	16,016,045.60	16,425,377.64	16,809,793.98

②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付现	10,238,299.10	17,083,425.74	15,825,523.04
手续费及其他	181,505.21	296,984.61	142,467.98
往来款	9,632,696.67	13,351,290.85	9,677,055.83
合 计	20,052,500.98	30,731,701.20	25,645,046.8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	154,330,000.00	110,000,000.00	9,470,000.00
合 计	154,330,000.00	110,000,000.00	9,470,000.00

②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	2022 年
购买理财产品	164,330,000.00	120,000,000.00	9,470,000.00
合 计	164,330,000.00	120,000,000.00	9,470,000.00

③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购买土地保证金	7,555,924.00		
收回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619,170.36
合 计	7,555,924.00		619,170.36

④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购买土地保证金		9,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票据保证金			1,875,350.65
合 计			1,875,350.65

②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减资	41,097,777.77		
租赁付款额	1,935,159.09	2,390,585.53	2,065,914.65
担保费			197,275.79
合 计	43,032,936.86	2,390,585.53	2,263,190.44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702,454.99	56,212,897.85	56,088,628.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44,926.23	1,154,084.03	422,217.60
信用减值损失	1,035,326.06	2,200,117.20	1,479,333.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98,582.09	22,173,381.83	17,271,644.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98,023.87	2,211,089.37	2,149,798.89
无形资产摊销	1,088,932.76	1,170,229.42	1,037,839.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3,598.16	355,770.66	337,38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244.87	-84,770.08	1,874.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511.18	382,322.27	150,302.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23,004.44	3,605,192.26	3,017,499.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719.26	-229,432.40	-26,01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8,884.18	-130,284.25	-9,716,84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8,973.86	3,693,247.57	8,809,736.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9,936.88	-21,243,483.63	-15,962,566.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0,390.28	-82,305,257.02	-58,055,964.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09.57	25,508,818.44	6,664,554.43

补充资料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	3,812,410.87	6,758,691.37	5,160,40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85,888.99	21,432,614.89	18,829,821.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5,173,809.73	103,658,235.73	86,025,449.6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3,658,235.73	86,025,449.63	50,392,507.2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5,574.00	17,632,786.10	35,632,942.43

注：其他为报告期内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分别为 1,668,042.86 元、3,047,969.25 元、2,793,971.79 元，专项储备变动数 2024 年 1-8 月、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分别为 2,144,368.01 元、3,710,722.12 元及 2,366,428.41 元。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一、现金	105,173,809.73	103,658,235.73	86,025,449.63
其中：库存现金	115,022.39	172,257.59	150,118.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051,872.86	103,484,918.14	85,875,331.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914.48	1,060.00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73,809.73	103,658,235.73	86,025,449.63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理 由
其他货币资金	5,500.00	5,500.00	2,004,537.58	保证金冻结
合 计	5,500.00	5,500.00	2,004,537.58	——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8/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8/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90,253.32	7.1124	4,909,357.71
欧元	204.00	7.8807	1,607.66
巴西雷亚尔	77.00	1.2636	97.30
阿联酋迪拉姆	560.00	1.9364	1,084.38
新加坡元	5.00	5.4588	27.2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4,072.48	7.1124	953,577.1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177.50	7.1124	79,498.85

(续)

项 目	2023/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5,392.73	7.0827	2,304,659.09
巴西雷亚尔	77.00	1.4596	112.39
阿联酋迪拉姆	560.00	1.9326	1,082.26
新加坡元	5.00	5.3772	26.89

(续)

项 目	2022/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2/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4,473.22	6.9646	657,968.19
巴西雷亚尔	77.00	1.3174	101.44
阿联酋迪拉姆	560.00	1.8966	1,062.10
新加坡元	5.00	5.1831	25.92
日元	630.00	0.0524	33.01

七、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	2022 年
职工薪酬	5,385,718.26	8,346,364.27	8,173,878.84
直接投入	3,008,102.73	7,189,394.78	4,584,399.37
折旧与摊销	881,855.07	1,402,444.80	1,024,094.72
委外投入	597,087.38	194,174.76	244,257.19
其他	272,360.21	829,019.90	822,407.28
合 计	10,145,123.65	17,961,398.51	14,849,037.4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145,123.65	17,961,398.51	14,849,037.4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未发生变化。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6,600.00 万	武汉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万	应城	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0,000.00 万	荆门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万	武汉	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万	深圳	复配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万	苏州	销售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十、 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转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递延收益	6,804,034.88	4,143,000.00		445,269.29		10,501,765.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804,034.88	4,143,000.00		445,269.29		10,501,765.59	——

(续)

财务报表项目	2022/12/31	2023 年度				2023/12/31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转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递延收益	7,409,758.03			605,723.15		6,804,034.8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7,909,758.03			1,105,723.15		6,804,034.88	——

(续)

财务报表项目	2021/12/31	2022 年度				2022/12/31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转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递延收益	5,228,043.95	2,450,000.00		268,285.92		7,409,758.03	与资产相关

财务报表项目	2021/12/31	2022 年度				2022/12/31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转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递延收益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228,043.95	2,950,000.00		268,285.92		7,909,758.03	——

3、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 型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2 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39,933.20	299,916.56		与资产相关
荆门市掇刀区财政局循环化工产业园吉和昌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53,389.04	80,083.51	66,736.30	与资产相关
环境评估费摊销	17,580.64	24,173.4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4,536.21	141,804.32	141,804.32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循环经济发展 引导资金补贴	39,830.20	59,745.30	59,745.30	与资产相关
收稳岗补贴	56,957.00	65,399.00	117,815.94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48,656.15	64,180.48	69,992.28	与收益相关
应城市人民政府拨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补贴	30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专利奖励补贴	4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类 型	2024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2022 年安责险奖补资金	14,740.00			与收益 相关
省高企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4 年中小企业专精特新成长奖励资金（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科信局专精特新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失业保险金	1,000.00	39,794.00		与收益 相关
出口补贴		37,200.00		与收益 相关
就业补贴		32,576.84	21,250.00	与收益 相关
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授权奖励		53,000.00		与收益 相关
电力需求侧响应资金		42,393.80		与收益 相关
中共应城市委办公室 2022 年全市纳税前 20 名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荆门市掇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省级两化融合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荆门市科技局高企认定补贴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荆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新“进规”（中小工业企业快成长上规模）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荆门市掇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春节不停工不停产早开工奖励资金		105,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市节能降碳和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类 型	2024年1-8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科技企业 培育补贴		5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企 业安责险奖补资金		26,300.00		与收益 相关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3 年企业岗位 技能培训补贴		16,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20 年“科技助力经济 2020”重点专 项项目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贯标认证补 贴		2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青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 2022 年青山英才计划奖金		5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人民政府办上市辅导备案奖 励（武汉市人民政府加快区域金融中 心建设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22 年湖北省财政厅省级企业上市 奖励资金（报辅导奖励阶段）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 年省级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省级 第一批）			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武汉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22 年东湖高新区促进对外贸易创 新发展专项资金补贴（第一批）			60,213.00	与收益 相关
湖北省财政厅 2021 年省级科技创新 专项资金（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 1,3- 丙烷磺内酯新工艺研发）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应城市惠企资金“小巨人”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应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企校联合创 新中心建设-企业技改及专利转化利 用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22 年应城市科学技术局财政科技 创新政策奖励补贴（高企申报）			50,000.00	与收益 相关

类 型	2024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奖励补贴			20,000.00	与收益 相关
生育津贴补助			14,152.71	与收益 相关
荆门市掇刀区发展和改革局不停工 项目在岗人员春节过节补贴			58,935.00	与收益 相关
荆门市财政局支持省市重点建设项 目春节期间不停工不停产早开工的 补贴			28,500.00	与收益 相关
掇刀区财政局节能补贴			50,000.00	与收益 相关
青山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 励资金（省级第一批）			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青山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2021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 数字经济类项目高质量发展专项资 金（两化融合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岗位技能培训补 贴			15,500.00	与收益 相关
财政贴息		702,621.50	111,290.28	与收益 相关
合 计	2,409,622.44	3,390,188.77	3,986,935.13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进出口贸易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构成影响。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51。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升值 5%	243,292.34		97,038.57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贬值 5%	-243,292.34		- 97,038.57	

(续)

项 目	2022 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升值 5%	64,873.63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贬值 5%	-64,873.63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均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4，附注六、7 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分别为 35,000,000.00 元、59,948,696.00 元、32,220,886.00 元。

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64,106,097.21		
应付账款	67,530,442.23		
其他应付款	342,07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24,407,639.43		
长期借款（含利息）		24,600,922.23	
租赁负债		3,541,722.19	

十二、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8/31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9,190,317.48	39,190,317.48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项 目	2024/8/31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二) 应收账款融资			19,190,317.48	19,190,317.4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190,317.48	39,190,317.48

(续)

项 目	2023/12/31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6,241,838.84	36,241,838.84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 应收账款融资			26,241,838.84	26,241,838.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241,838.84	36,241,838.84

(续)

项 目	2022/12/31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9,955,823.13	9,955,823.13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应收账款融资			9,955,823.13	9,955,823.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955,823.13	9,955,823.1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

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结构性存款，因期限较短，以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集团持有的应收账款融资为 6+9 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票面价格为公允价值。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其他业务	2,105.00	41.28	41.28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宋文超、戴荣明。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奥克控股集团股份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截至 2024 年 9 月末，通过奥克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9.95%股份）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 80%的企业
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 51.69%份额并担任普通合伙人的企业
吉安翡翠实业有限公司	戴荣明持股 100%并任监事的企业
江西龙岭生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戴荣明持股 33.33%并任监事的企业
井冈山星之原实业有限公司	戴荣明持股 26.5%并任监事的企业
江西祥和物流有限公司	戴荣明儿子戴弘章持股 33.34%的企业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宋文超配偶熊芝兰经营的商户

武汉市江汉区九香曼品烟草经营部	宋文超弟弟的配偶洪雪珍经营的商户
深圳曼品荟商贸有限公司	戴荣明配偶的姐姐张金凤持股 40%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吉安梦创空间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戴荣明姐姐戴冬华持股 25%的企业
吉安法尔特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戴荣明姐姐戴冬华持股 20%的企业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宋文华配偶的弟弟李伟松实际 100%持股的企业
辽宁奥克保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董振鹏任董事的企业（2024 年 12 月注销）
辽阳奥克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董振鹏持 22%份额的企业
上海城羽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杨光持股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苏州华一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任董事的企业
杭州万锂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路铭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的母亲王玉敏持股 2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鄞城县旺旺超市	董事杨光的配偶之母亲王福莲经营的商户
烟台嘉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持股 3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北京市调办电镀协作中心材料供应站	独立董事马捷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欧斯森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配偶毛萍 100%持股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艾新平任董事的企业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艾新平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慧丰同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忠持股 99%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湖北云辉税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彭忠持股 79%的企业
湖北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忠任经理的企业
海南捷世达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忠持股 50%并任监事的企业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离职员工赵重峰持股 9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东莞市坤淼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离职员工杜爱民持股 10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离职员工宋盛宇的配偶向贵兰持股 10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吉祥岛投资股东王小军持股 90%并任监事的企业，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王艳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董振鹏	董事
杨光	董事
宋文华	董事
马捷	独立董事
艾新平	独立董事
彭忠	独立董事
陶圆	监事会主席
孙玉德	监事
李金华	职工监事
梁立春	副总经理
程宝	历史董事（报告期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任）
王征	历史独立董事（报告期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任）
李成剑	历史监事（报告期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任）
王琴	历史监事会主席（报告期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8 月在任）现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刘思	历史职工监事（报告期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8 月在任）现任公司财务储备总监
翡翠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宋文超、戴荣明合计持股 100%的企业（报告期内解散）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吉祥岛投资股东杜爱民持股 10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宋文超、戴荣明曾实际合计持股 80%，报告期内转让股权）
吉安威达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戴荣明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企业（报告期内注销）
武汉曼品荟商贸有限公司	宋文超、戴荣明配偶熊芝兰及张萍吉合计持股 100%的企业（报告期内注销）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荟烟草经营部	宋文超弟弟的配偶洪雪珍经营的商户（报告期内注销）
武汉市江汉区融香曼品酒吧	宋文超配偶熊芝兰经营的商户（2024 年 9 月注销）
深圳华安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宋文超弟弟宋文中持股 100%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报告期内注销）
深圳森柏雅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宋文超弟弟宋文中实际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内转让股权）
吉安县良荣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戴荣明姐姐戴冬华持股 20%并任监事的企业（报告期内转让股权）

四川研一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报告期内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报告期内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天津精美环保科技与表面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报告期内曾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报告期内曾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任独立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任独立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任独立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报告期内曾任独立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报告期内曾任独立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工业国有投资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报告期内曾任经理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高新纺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兴冠电子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双骏车桥制造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任董事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武汉鲸阵科技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持股 30%并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报告期内离任）

注 1：奥克股份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报告期内旗下子、孙公司均视同公司关联方。因董事投资任职等情况而作为公司关联方（含历史关联方）认定的奥克股份旗下企业，不再单独进行列示。

注 2：董事长宋文超配偶熊芝兰同时为控股股东吉和昌投资财务负责人。

注 3：其他关联自然人指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4、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8 月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6,312.02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公用工程	361,821.6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8 月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070.80
辽宁奥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495.58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电费	62,859.91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4,657,326.39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145,353.00
深圳曼品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161,694.00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47.78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3.98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上海悉浦奥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63,290.28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4,279.58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公用工程	393,306.76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2,641.60
辽宁奥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1,150.44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电费	70,460.58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498,581.32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298,019.00
深圳曼品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131,850.00
武汉市江汉区九香曼品烟草经营部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26,400.00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49.56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上海悉浦奥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03,725.65
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70,171.04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4,855.63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公用工程	442,030.31
深圳森柏雅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504.4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上海奥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69.91
辽宁奥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23.01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电费	36,798.63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112,435.52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406,842.00
深圳曼品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269,107.00

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8 月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0,444.64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7,761.06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3,470.55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424.77
东莞市坤淼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690.27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026.55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包装桶	7,500.00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2,637.18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2,853.96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8,495.68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3,028.75
东莞市坤淼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137.18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942.48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上海悉浦奥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45,893.81
深圳森柏雅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69,942.53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6,632.6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13,535.37
深圳华安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3,991.20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1,384.53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088.49
东莞市坤淼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522.12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47.79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	2022 年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500,000.00	500,000.00	250,000.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	2022 年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33,732.47	67,965.73	94,813.36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授信/贷款银行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戴荣明	吉和昌	3,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宋文超	吉和昌	3,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宋文超	吉和昌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4-30	2024-4-29	是
戴荣明	吉和昌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4-30	2024-4-29	是
戴荣明	吉和昌	1,500.00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授信/贷款银行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吉和昌	582.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宋文超	吉和昌	1,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戴荣明	吉和昌	300.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熊芝兰	吉和昌	3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宋文超	吉和昌	298.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宋文超	吉和昌	8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4-6-25	2025-6-25	否
宋文超、王琴	武汉特化	1,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武汉市分行	2020-7-20	2022-7-19	是
宋文超、王琴	武汉特化	1,3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2-3-17	2023-3-16	是
宋文超、王琴、戴荣明	武汉特化	2,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3-16	2029-3-15	否
王琴	武汉特化	1,000.00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化工新城支行	2022-3-29	2024-3-28	是
王琴	武汉特化	500.00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化工新城支行	2021-3-31	2022-3-29	是
宋文超	武汉特化	48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2-9-27	2023-9-19	是
宋文超	武汉特化	2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2-30	2022-6-29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授信/贷款银行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宋文超	武汉特化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青山支行	2023-3-14	2026-3-14	否
宋文华、李志芳	湖北吉和昌	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	2022-12-29	2023-12-28	是
宋文华、李志芳	湖北吉和昌	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	2021-12-23	2022-12-23	是
宋文华	湖北吉和昌	200.00	湖北应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28	2022-2-26	是
宋文超	湖北吉和昌	200.00	湖北应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埠支行	2022-2-28	2023-2-26	是
宋文超、熊芝兰	深圳吉和昌	1,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2-3-8	2023-3-7	是
戴荣明、张萍吉	深圳吉和昌	1,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2-3-8	2023-3-7	是
宋文超	荆门吉和昌	1,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2-9-28	2024-3-12	是
宋文超	荆门吉和昌	400.00	湖北荆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掇刀支行	2022-1-29	2023-1-28	是
戴荣明	荆门吉和昌	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宋文超	荆门吉和昌	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注 1：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深圳吉和昌 2022 年 4 月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 8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戴荣明与张萍吉、宋文超与熊芝兰、吉和昌提供反担保保证。

注 2：荆门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对荆门吉和昌 2022 年 1 月在荆门农村商业银行掇刀支行的 4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宋文超、吉和昌提供反担保保证。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21/12/31	借入金额	还款金额	2022/12/31	说 明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注：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向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借出款项 60 万元，约定借款年利率为 4.05%；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2022 年 2 月 16 日、2022 年 7 月 28 日还款 10 万元、25 万元、25 万元。2022 年获得利息收入 7,453.10 元。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93,152.50	3,205,788.39	3,299,107.95

5、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24/8/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129,640.00	6,482.00	175,940.00	8,797.00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	280.00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040.00	4,502.00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	825.00		
合计	241,780.00	12,089.00	175,940.00	8,797.00
预付账款				
上海奥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30.09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504.46	
合计			734.55	

(续)

项目名称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245,090.00	12,254.50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27.50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20.00	244.00
合计	250,460.00	12,526.00
预付账款		
上海奥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30.09	
上海悉浦奥进出口有限公司	807,690.00	
合计	807,920.0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24/8/31	2023/12/31
应付账款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838,908.88	625,709.42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40,379.36	18,300.00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1,796.46	
合计	881,084.70	644,009.42
合同负债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49.56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017.70
合 计		9,867.26
其他应付款		
戴荣明	9,424.00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28,650.00	
合计	38,074.00	
租赁负债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902,165.01	1,347,480.27
合 计	902,165.01	1,347,480.27

(续)

项目名称	2022/12/31
应付账款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717,594.94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19,114.34
合计	736,709.28
租赁负债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1,755,705.04
合 计	1,755,705.04

十四、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权益工具基本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2022 年授予		2022 年行权		2022 年解锁		2022 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330,800.00	19,811,800.00						
合计	2,330,800.00	19,811,800.00						

注：2022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 932.32 万元人民币，公司 37 名员工间接取得公司股权，因员工入股价格低于当时每股公允价值，构成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选取与授予日接近日期的投资机构购买本公司股份的购买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2.5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的总股数
本年（期）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申报计划变更延长摊销期限一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509,983.90

注：2022 年 6 月 8 日，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

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3500 万元购买公司 280 万股，成为公司股东，每股价格为 12.50 元。作为外部非关联方，其入股价格相对公允。因此公司按照与授予日接近日期的投资机构购买本公司股份的购买价确定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3、 各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668,042.86		3,047,969.25	
合 计	1,668,042.86		3,047,969.25	

授予对象类别	2022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2,793,971.79	
合 计	2,793,971.79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由于本集团计划变更上市计划，2023 年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了修改，将原确定的服务期延长 12 个月，由于该项修订，本集团 2024 年 1-8 月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管理费用减少了人民币 363,936.63 元。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8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客户东莞市锡达焊锡制品有限公司，要求其支付货款本金 1,377,038.81 元、律师费 40,000.00

元及违约金。

2024 年 12 月 12 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出具（2024）粤 0306 民初 4581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东莞市锡达焊锡制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 1,377,038.81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支付律师费人民币 40,000.00 元。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2）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 A、各类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地理信息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B、本集团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9,469,531.42	6,678,495.24	5,602,616.70
1-2 年	199,386.33	17,605.00	117,542.33
2-3 年		11,462.60	
小 计	9,668,917.75	6,707,562.84	5,720,159.03
减：坏账准备	513,353.84	343,177.06	303,639.31
合 计	9,155,563.91	6,364,385.78	5,416,519.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68,917.75	100.00	513,353.84	5.31	9,155,563.91
其中:					
账龄组合	9,668,917.75	100.00	513,353.84	5.31	9,155,563.91
合 计	9,668,917.75	——	513,353.84	——	9,155,563.91

(续)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7,562.84	100.00	343,177.06	5.12	6,364,385.78
其中:					
账龄组合	6,707,562.84	100.00	343,177.06	5.12	6,364,385.78
合 计	6,707,562.84	——	343,177.06	——	6,364,385.78

(续)

类 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5,720,159.03	100.00	303,639.31	5.31	5,416,519.72

类 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5,720,159.03	100.00	303,639.31	5.31	5,416,519.72
合 计	5,720,159.03	——	303,639.31	——	5,416,519.72

① 报告期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469,531.42	473,476.57	5.00	6,678,495.24	333,924.76	5.00
1-2 年	199,386.33	39,877.27	20.00	17,605.00	3,521.00	20.00
2-3 年				11,462.60	5,731.30	50.00
合 计	9,668,917.75	513,353.84	5.31	6,707,562.84	343,177.06	5.12

（续）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02,616.70	280,130.84	5.00
1-2 年	117,542.33	23,508.47	20.00
合 计	5,720,159.03	303,639.31	5.3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8 月	343,177.06	170,176.78				513,353.84
2023 年	303,639.31	105,597.48		66,059.73		343,177.06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 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2022 年	446,170.04	14,607.19		157,137.92		303,639.31

注：报告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6,059.73	157,137.92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8/31 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2024/8/31 坏 账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		
宣城市新宝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56,029.67	17.13	82,801.48
科文特亚环保电镀技术（江苏）有限 公司	1,043,399.99	10.79	52,170.00
深圳硒普实业有限公司	1,023,745.00	10.59	51,187.25
深圳市天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984,386.33	10.18	79,127.27
广东致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81,100.00	6.01	29,055.00
合计	5,288,660.99	54.70	294,341.00

（续）

单位名称	2023/12/31 余 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2023/12/31 坏账准备余 额
	应收账款		
深圳市天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885,766.84	13.21	44,288.34
深圳硒普实业有限公司	856,710.00	12.77	42,835.50
科文特亚环保电镀技术（江苏）有限 公司	784,399.99	11.69	39,220.00
宣城市新宝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8,915.57	10.72	35,945.78

单位名称	2023/12/31 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2023/12/31 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		
深圳鑫凯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93,205.00	10.33	34,660.25
合计	3,938,997.40	58.72	196,949.87

(续)

单位名称	2022/12/31 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2022/12/31 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		
深圳晒普实业有限公司	1,261,305.00	22.05	63,065.25
深圳市天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985,200.69	17.22	49,260.03
科文特亚环保电镀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651,400.00	11.39	32,570.00
温州市展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539,300.00	9.43	26,965.00
宣城市新宝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4,559.41	9.17	26,227.97
合 计	3,961,765.10	69.26	198,088.25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	30,000,285.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30,000,285.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3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至 2 年	20,000,000.00	14,500,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0.00		
小 计	30,000,300.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5.00		

账 龄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合 计	30,000,285.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8/31	2023/12/31	2022/12/31
保证金押金	3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0,000,000.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小 计	30,000,300.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5.00		
合 计	30,000,285.00	34,500,000.00	20,000,000.00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 2024 年 1-8 月：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00			15.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8 月 31 日余额	15.00			15.00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8 月		15.00				15.00

⑤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A、2024 年 8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吉和昌新材料（荆 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往来	1-3 年	
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泉润天下 饮品经营总部	300.00	0.00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	15.00
合 计	30,000,300.00	100	——	——	15.00

B、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吉和昌新材料（荆 门）有限公司	34,500,000.00	100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往来	2 年以内	
合 计	34,500,000.00	100	——		

C、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吉和昌新材料 （荆门）有限公 司	20,000,000.00	100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合 计	20,000,000.00	100	——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4/8/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5,579,446.08		225,579,446.08	224,928,917.95		224,928,917.95
合 计	225,579,446.08		225,579,446.08	224,928,917.95		224,928,917.95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3,740,225.60		223,740,225.60
合 计	223,740,225.60		223,740,225.6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2024 年 1-8 月计提减 值准备	2024/8/31 减值准备
		增加	减少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92,892,098.19	236,165.33		93,128,263.52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7,557,901.69	178,197.47		17,736,099.16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2,700.11	128,817.45		12,131,517.56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00,476,217.96	107,347.88		100,583,565.84		

被投资单位	2023/12/31	2024 年 1-8 月		2024/8/31	2024 年 1-8 月计提减值准备	2024/8/31 减值准备
		增加	减少			
合计	224,928,917.95	650,528.13		225,579,446.08		

(续)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2023 年		2023/12/31	2023 年计提减值准备	2023/12/31 减值准备
		增加	减少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92,486,713.59	405,384.60		92,892,098.19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7,258,440.14	299,461.55		17,557,901.69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11,767,315.46	235,384.65		12,002,700.11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00,227,756.41	248,461.55		100,476,217.96		
合计	223,740,225.60	1,188,692.35		224,928,917.95		

(续)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2022 年		2022/12/31	2022 年计提减值准备	2022/12/31 减值准备
		增加	减少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2022 年		2022/12/31	2022 年计提减值准备	2022/12/31 减值准备
		增加	减少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92,115,111.03	371,602.56		92,486,713.59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6,983,933.73	274,506.41		17,258,440.14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2,551,546.23	9,215,769.23		11,767,315.46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27,756.41		100,227,756.41		
合 计	213,650,590.99	10,089,634.61		223,740,225.6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734,828.16	70,514,010.76	80,180,288.51	73,303,888.71
其他业务	51.78	47.23	4,961.06	4,654.36
合 计	80,734,879.94	70,514,057.99	80,185,249.57	73,308,543.07

项 目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992,928.42	62,383,928.78
其他业务	5,033.63	5,051.95
合 计	68,997,962.05	62,388,980.73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2024 年 1-8 月情况：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61,114,510.11	53,423,216.73
特种表面活性剂	11,666,906.61	10,433,158.04
新能源电池材料	7,807,902.61	6,541,711.92
其他	145,560.61	115,971.30
合 计	80,734,879.94	70,514,057.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80,734,879.94	70,514,057.99
外销		
合 计	80,734,879.94	70,514,057.9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80,734,879.94	70,514,057.99
合 计	80,734,879.94	70,514,057.99

2023 年度情况：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65,280,296.02	59,282,428.88
特种表面活性剂	10,002,271.29	9,964,319.39
新能源电池材料	4,778,694.68	3,961,822.27
其他	123,987.58	99,972.53
合 计	80,185,249.57	73,308,543.07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80,185,249.57	73,308,543.07
外销		
合 计	80,185,249.57	73,308,543.0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80,185,249.57	73,308,543.07
合 计	80,185,249.57	73,308,543.07

2022 年度情况：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61,970,534.54	56,918,946.42
特种表面活性剂	2,556,238.96	2,510,891.52
新能源电池材料	4,047,294.33	2,687,856.30
其他	423,894.22	271,286.49
合 计	68,997,962.05	62,388,980.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68,997,962.05	62,388,980.73
外销		
合 计	68,997,962.05	62,388,980.7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68,997,962.05	62,388,980.73
合 计	68,997,962.05	62,388,980.73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境内商品	交付时	非关联方客户一般	单项履约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		为款到发货	义务			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2024 年 8 月 31 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56.19 万元，全部预计将于 2024 年度 9-12 月确认收入。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30,000,000.00		10,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26.90		
合 计	30,019,326.90		10,000,000.00

十九、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6,756.05	-297,552.19	-152,17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9,622.44	3,390,188.77	3,986,935.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7,719.26	229,432.40	26,01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453.1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815.67	-144,291.17	-27,166.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378,769.98	3,177,777.81	3,841,055.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8,829.54	727,838.54	739,491.70

项 目	2024 年 1-8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019,940.44	2,449,939.27	3,101,564.0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 股收益	稀释每 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 1-8 月	9.44%	0.48	0.48
	2023 年度	14.50%	0.65	0.65
	2022 年度	18.40%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 1-8 月	8.98%	0.46	0.46
	2023 年度	13.87%	0.62	0.62
	2022 年度	17.38%	0.63	0.63

公司负责人：

宋文超
宋文超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艳
王艳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
刘思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财务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叁仟捌佰贰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登记机关

2024年1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82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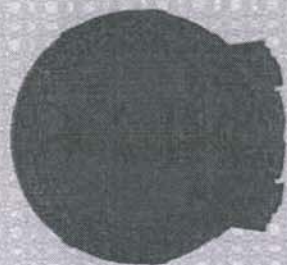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莉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12-04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2011119701204560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4200002539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董晓芸
性 别 Sex	女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93-11-03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47058319931103152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96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08 月 15 日



董晓芸 420100050962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102728 号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 0102728 号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和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和昌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和昌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 2024 年度的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8 和附注六、35。吉和昌公司 2024 年度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51,738.25 万元，由于收入是吉和昌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经营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价并测试了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通过查看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月度收入、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收入、毛利率横向比较分析，与同行业企业对比分析等； 4、选取样本进行抽样测试，针对境内客户，检查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物流记录及客户签收单等；针对境外客户，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物流记录、出口报关单和提单等。结合公司银行账户流水核查客户回款，检查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完整； 5、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根据重要性原则挑选样本执行函证以及访谈程序以确认销售收入真实性； 6、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并关注期后是否存在非正常的退货事项； 7、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收入执行截止测试，以核实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和昌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和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和昌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和昌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吉和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和昌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吉和昌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王郁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晓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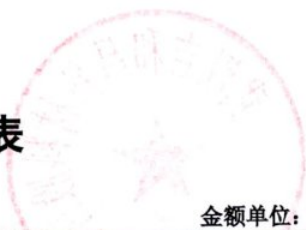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2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31,842,381.25	103,663,73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69,480,036.37	90,343,721.02
应收账款	六、4	75,680,722.60	67,771,668.09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23,507,622.65	26,241,838.84
预付款项	六、6	3,138,096.85	4,116,489.46
其他应收款	六、7	763,960.57	8,852,969.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8	75,644,931.43	75,802,872.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832,140.69	473,471.12
流动资产合计		380,889,892.41	387,266,766.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214,464,534.04	230,150,709.09
在建工程	六、11	27,184,783.24	16,503,879.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2	4,674,399.23	5,542,465.32
无形资产	六、13	57,452,985.80	35,029,891.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354,018.58	322,70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3,370,407.23	16,502,124.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1,941,191.25	422,432.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442,319.37	304,474,204.12
资产总计		700,332,211.78	691,740,970.21

公司负责人：

宋超文
超宋印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艳
王艳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
刘思印

本报告书共112页第1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68,045,672.22	52,089,084.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9	67,562,947.37	72,138,862.32
预收款项	六、20	20,000.00	
合同负债	六、21	10,265,216.53	10,002,231.72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0,358,552.48	8,310,166.76
应交税费	六、23	5,335,330.49	2,770,905.79
其他应付款	六、24	122,561.82	156,593.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5,964,593.63	24,841,648.45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41,872,176.05	50,639,419.50
流动负债合计		209,547,050.59	220,948,91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7	24,130,000.00	2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8	3,020,011.86	3,811,595.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9	10,279,135.69	6,804,034.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14,941,984.45	15,580,957.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371,132.00	51,696,588.83
负债合计		261,918,182.59	272,645,501.1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0	83,330,800.00	86,13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1	47,966,619.85	83,762,333.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2	11,490,645.81	9,922,695.24
盈余公积	六、33	12,675,999.00	9,474,966.15
未分配利润	六、34	282,949,964.53	229,804,674.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8,414,029.19	419,095,469.08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438,414,029.19	419,095,469.0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0,332,211.78	691,740,970.2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超文印

本报告书共112页第2页

王艳印

刘思印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7,382,482.83	438,274,291.04
其中：营业收入	六、35	517,382,482.83	438,274,291.04
二、营业总成本		455,149,375.32	373,548,600.33
其中：营业成本	六、35	376,240,583.99	299,833,553.86
税金及附加	六、36	3,224,323.95	2,815,564.48
销售费用	六、37	19,571,287.45	17,926,155.20
管理费用	六、38	35,339,346.65	32,657,154.19
研发费用	六、39	17,530,345.60	17,961,398.51
财务费用	六、40	3,243,487.68	2,354,774.09
其中：利息费用		3,822,656.18	2,892,393.39
利息收入		658,596.57	678,737.89
加：其他收益	六、41	5,053,495.80	4,548,911.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426,315.49	229,43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460,388.27	-2,200,117.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1,410,077.06	-1,154,084.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119,327.22	84,770.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723,126.25	66,234,603.09
加：营业外收入	六、46	34,742.13	25,559.42
减：营业外支出	六、47	430,784.19	552,172.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327,084.19	65,707,989.65
减：所得税费用	六、48	8,980,761.17	9,495,09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46,323.02	56,212,897.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46,323.02	56,212,897.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46,323.02	56,212,897.8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346,323.02	56,212,897.85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346,323.02	56,212,897.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65

公司负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303,654.19	254,468,988.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9,252.21	1,056,980.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22,320,899.12	16,425,37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673,805.52	271,951,34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139,895.22	124,834,31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551,166.87	61,713,28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40,791.78	33,239,43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32,761,426.64	30,731,70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393,280.51	250,518,73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80,525.01	21,432,614.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330,000.00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6,315.49	229,43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9,746.31	228,004.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7,555,9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281,985.80	110,457,436.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42,139.51	23,192,889.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9,330,000.00	1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172,139.51	152,192,88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0,153.71	-41,735,452.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450,000.00	122,051,30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50,000.00	122,051,30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551,304.00	78,449,11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15,248.80	3,289,073.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43,685,926.60	2,390,58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52,479.40	84,128,773.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02,479.40	37,922,530.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753.62	13,092.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78,645.52	17,632,786.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58,235.73	86,025,44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836,881.25	103,658,235.7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文超
宋文超印

本报告书共12页第4页

王艳
王艳印

刘思
刘思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祥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922,695.24	9,474,966.15	229,804,674.36	419,095,469.08	419,095,46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922,695.24	9,474,966.15	229,804,674.36	419,095,469.08	419,095,46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35,795,713.48			1,567,950.57	3,201,032.85	53,145,290.17	19,318,560.11	19,318,56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			-35,795,713.48					56,346,323.02	56,346,323.02	56,346,323.0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00,000.00			-38,297,777.77						-38,595,713.48	-38,595,713.4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502,064.29						2,502,064.29	2,502,064.2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201,032.85	-3,201,032.8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01,032.85	-3,201,032.85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1,567,950.57	1,567,950.57	
2、本期使用										7,711,353.80	7,711,353.80	
（六）其他										6,143,403.23	6,143,403.23	
四、本期末余额	83,330,800.00			47,966,619.85			11,490,645.81	12,675,999.00	282,949,964.53	438,414,029.19	438,414,029.1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5

宋文超



本报告书共12页，第5页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80,714,364.08			6,211,973.12	9,474,966.15	173,591,776.51	356,123,879.86	356,123,87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6,130,800.00		80,714,364.08			6,211,973.12	9,474,966.15	173,591,776.51	356,123,879.86	356,123,87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47,969.25			3,710,722.12		56,212,897.85	62,971,589.22	62,971,589.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47,969.25			3,710,722.12		56,212,897.85	56,212,897.85	56,212,897.8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47,969.25	3,047,969.2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047,969.25	3,047,969.25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922,695.24	9,474,966.15	229,804,674.36	419,095,469.08	419,095,469.0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王艳

刘思

宋文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03,819.47	19,222,04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58,818.70	9,985,266.83
应收账款	十八、1	9,973,375.65	6,364,385.78
应收款项融资		3,620,791.14	77,273.29
预付款项		55,161.50	35,2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25,199,729.53	34,50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23,447.09	1,974,593.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2,317.91	192,170.17
流动资产合计		70,297,460.99	72,350,934.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225,904,710.14	224,928,917.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157.02	29,804.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412.80
无形资产		33,333.59	43,333.5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4,539.22	2,705,728.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034,739.97	227,730,196.63
资产总计		298,332,200.96	300,081,131.0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文超
宋文超印

本报告书共112页第7页

4-1-177

王艳
王艳印

刘思
刘思印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9,463.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568,107.83	471,701.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10,418.33	3,928,251.28
应付职工薪酬		2,142,687.55	758,844.30
应交税费		54,439.63	49,227.32
其他应付款		15,400.00	15,4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38,071.28
其他流动负债		9,769,611.66	10,261,944.70
流动负债合计		49,370,128.89	44,523,440.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8.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5.26	11,120.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5.26	11,728.96
负债合计		49,371,624.15	44,535,169.24
股东权益：			
股本		83,330,800.00	86,13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966,619.85	83,762,333.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675,999.00	9,474,966.15
未分配利润		104,987,157.96	76,177,862.34
股东权益合计		248,960,576.81	255,545,961.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8,332,200.96	300,081,131.0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文超印

王艳印

刘思印

本报告书共112页第8页



利润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武汉吉利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120,872,123.32	80,185,249.57
减：营业成本	十八、4	106,781,190.92	73,308,543.07
税金及附加		305,138.67	155,034.41
销售费用		3,053,119.14	2,387,523.37
管理费用		7,434,393.27	6,262,340.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55,276.60	-709,957.97
其中：利息费用		635,224.40	467,796.69
利息收入		845,564.07	1,231,357.78
加：其他收益		15,049.37	23,734.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5	30,032,660.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1,536.74	-94,95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175.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4.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821,549.32	-1,289,449.64
加：营业外收入		13,918.01	2,000.34
减：营业外支出		13,575.42	21,301.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21,891.91	-1,308,750.45
减：所得税费用		811,563.44	-267,749.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10,328.47	-1,041,000.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10,328.47	-1,041,000.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10,328.47	-1,041,000.75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文超印

王艳

王艳印

刘思印

本报告书共112页第9页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263,482.12	55,461,353.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8,688.11	2,362,75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22,170.23	57,824,10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936,650.36	36,991,755.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09,194.10	5,916,76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6,263.20	1,346,23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7,166.51	2,566,40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99,274.17	46,821,15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896.06	11,002,945.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3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32,660.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22,164.39	1,066,765.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484,824.62	1,066,76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623.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3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36,623.71	14,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48,200.91	-13,433,23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	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1,544.45	937,02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97,777.77	19,359.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89,322.22	21,956,38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89,322.22	-1,956,387.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8,225.25	-4,386,67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22,044.72	23,608,72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03,819.47	19,222,044.7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112页第10页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4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255,545,96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255,545,96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35,795,713.48		-6,585,385.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10,328.47	32,010,328.4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				-35,795,713.48		-38,595,713.4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00,000.00				-37,463,756.34		-40,263,756.3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668,042.86		1,668,042.8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201,032.85	3,201,032.85
2、对股东的分配						3,201,032.85	3,201,032.85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3,330,800.00				47,966,619.85		248,960,576.8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乾

刘思

超宋印

印艳

本报告书共12页第11页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0,714,364.08			9,474,966.15	77,218,863.09	253,538,99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6,130,800.00				80,714,364.08			9,474,966.15	77,218,863.09	253,538,99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47,969.25				-1,041,000.75	2,006,96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1,000.75	-1,041,000.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47,969.25					3,047,969.2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130,800.00				83,762,333.33			9,474,966.15	76,177,862.34	255,545,961.8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印

王艳印

宋文超印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系经武汉市江汉区外商投资工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江外资办[2005]13号), 由武汉吉和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翡翠化工(香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2005年8月25日, 本公司由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现总部位于武汉市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130号。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及股本: 8,333.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781610167

本公司经营范围: 表面工程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锂电池添加剂和精细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品)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经政府许可主要从事表面与界面处理相关特种功能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下游应用板块划分, 公司产品可分为表面工程化学品、新能源电池材料及特种表面活性剂三大业务板块。其中, 表面工程化学品主要为镀镍、镀锌、锌镍合金等系列电镀中间体及添加剂; 新能源电池材料根据具体应用领域划分为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和锂电铜箔添加剂, 广泛应用于下游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及消费电池等锂电池材料的生产; 特种表面活性剂主要为异构醇醚和炔二醇醚两大系列产品, 前者主要应用于纺织印染、工业清洗等传统领域, 后者则主要应用于光伏切割液、水性涂料、水性油墨等新型能源、环保领域。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

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公司将核销应收单一债务人金额超 200 万元的款项认定为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	单项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大于 500 万元时，本集团将其作为重要的无形资产披露。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对单个供应商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超过资产总额 0.5%时，本集团将其作为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披露。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

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

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

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下述几项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

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

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

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6+9银行，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注：6+9 银行指：6 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为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款。
合同资产：	
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为质保金。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款。

③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参照应收票据以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④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款。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20%
2-3 年（含 3 年）	50%
3-4 年（含 4 年）	100%
4-5 年（含 5 年）	100%
5 年以上	100%

⑤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和在途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

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4、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

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

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9、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	10
排污权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③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④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材料投入、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委外研发费、能源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

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9“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

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代加工收入等。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1）境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①境内非寄售销售：公司在发出货物，客户签收且核对确认无误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②境内寄售销售：公司将货物提前发至客户处，客户下订单提货且签收确认无误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2）境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境外销售：公司主要外贸模式为 CIF 和 FOB，在发出货物且完成报关手续，获取货运提单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29、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

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

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 安全生产费

1、安全生产费政策

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公司安全生产费用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规定标准平均逐月提取，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等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2、安全生产费的使用

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公司无保证类质量保证，故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解释 18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间未发生主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

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销售商品的应税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或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 3%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5%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15%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5%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①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2004326），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3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已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公示，新一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42000952）尚未获取，公司 2024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②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2003507），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③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2001740），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吉和昌新材料

（荆门）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④武汉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的税率为 20%。

（2）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和《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4 号）的相关规定，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向海外出口化工原料及产品享受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政策。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出口的产品类别不同所享受的出口退税率不等，分别为 0%或 13%。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口产品销售适用“免、退”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6,942.46	172,257.59
银行存款	131,698,635.53	103,484,918.14
其他货币资金	6,803.26	6,560.00
合 计	131,842,381.25	103,663,735.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非银行支付机构支付账户余额和 ETC 业务押金。

注 2：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理财产品		10,000,000.00	——
合 计		10,000,000.00	——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136,880.40	95,098,653.71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73,136,880.40	95,098,653.71
减：坏账准备	3,656,844.03	4,754,932.69
合 计	69,480,036.37	90,343,721.02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135,927.42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1,135,927.4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36,880.40	100	3,656,844.03	5.00	69,480,036.3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3,136,880.40	100	3,656,844.03	5.00	69,480,036.3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73,136,880.40	——	3,656,844.03	——	69,480,036.37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098,653.71	100	4,754,932.69	5.00	90,343,721.0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5,098,653.71	100	4,754,932.69	5.00	90,343,721.02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5,098,653.71	——	4,754,932.69	——	90,343,721.02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73,136,880.40	3,656,844.03	5.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73,136,880.40	3,656,844.03	5.0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4,754,932.69	-1,098,088.66				3,656,844.03

(5) 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9,373,914.14	71,054,364.94
1-2 年	1,853,903.77	209,815.00
2-3 年	44,570.00	204,338.80
3-4 年	29,749.50	38,150.00
4-5 年	28,150.00	81,094.00
5 年以上	93,908.38	57,444.38
小 计	81,424,195.79	71,645,207.12
减：坏账准备	5,743,473.19	3,873,539.03
合 计	75,680,722.60	67,771,668.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37,379.81	1.89	1,537,379.8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886,815.98	98.11	4,206,093.38	5.27	75,680,722.60
其中：					
账龄组合	79,886,815.98	98.11	4,206,093.38	5.27	75,680,722.60
合 计	81,424,195.79	——	5,743,473.19	——	75,680,722.60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645,207.12	100	3,873,539.03	5.41	67,771,668.09
其中：					
账龄组合	71,645,207.12	100	3,873,539.03	5.41	67,771,668.09
合 计	71,645,207.12	——	3,873,539.03	——	67,771,668.09

①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厚坤供应链中心	160,341.00	160,341.00	100.00	仲裁中款项难以收回
东莞市锡达焊锡制品有限公司	1,377,038.81	1,377,038.81	100.00	诉讼中款项难以收回
合 计	1,537,379.81	1,537,379.81	——	——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1年以内	79,373,914.14	3,968,695.71	5.00	71,054,364.94	3,552,718.25	5.00
1-2年	316,523.96	63,304.79	20.00	209,815.00	41,963.00	20.00
2-3年	44,570.00	22,285.00	50.00	204,338.80	102,169.40	50.00
3-4年	29,749.50	29,749.50	100.00	38,150.00	38,150.00	100.00
4-5年	28,150.00	28,150.00	100.00	81,094.00	81,094.00	100.00
5年以上	93,908.38	93,908.38	100.00	57,444.38	57,444.38	100.00
合 计	79,886,815.98	4,206,093.38	5.27	71,645,207.12	3,873,539.03	5.4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37,379.81				1,537,379.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3,539.03	405,939.73		73,385.38		4,206,093.38
合计	3,873,539.03	1,943,319.54		73,385.38		5,743,473.19

注：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3,385.38

本年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浙江奥首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292,611.85	11.41	464,630.59
龙电华鑫（深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769,126.61	9.54	388,456.33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17,348.00	9.23	375,867.4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7,174,230.44	8.81	358,711.52
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523,248.50	8.01	326,162.43
合计	38,276,565.40	47.00	1,913,828.27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507,622.65	26,241,838.84
合 计	23,507,622.65	26,241,838.84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融资融资情况

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133,858.05	
合 计	30,133,858.05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43,890.29	93.82	4,100,549.09	99.62
1 至 2 年	192,835.56	6.14	5,920.05	0.14
2 至 3 年	2.00		3,651.32	0.09
3 年以上	1,369.00	0.04	6,369.00	0.15
合 计	3,138,096.85	100.00	4,116,489.4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荆门供电公司	940,702.97	29.98
湖北鸿鹏化工有限公司	405,597.40	12.92
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200.00	11.51
中石化集团	266,529.92	8.49
荆门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46,844.81	7.87
合 计	2,220,875.10	70.77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63,960.57	8,852,969.63
合 计	763,960.57	8,852,969.63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27,537.43	9,290,389.10
1 至 2 年	91,000.00	2,000.00
2 至 3 年		51,000.00
3 至 4 年	51,000.00	118,934.53
4 至 5 年	118,934.53	2,000.00
5 年以上	163,658.00	161,658.00
小 计	1,152,129.96	9,625,981.63
减：坏账准备	388,169.39	773,012.00
合 计	763,960.57	8,852,969.63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96,461.83	9,426,592.53
代扣代缴款项	205,948.60	170,789.10
出口退税款	449,719.53	28,600.00
小 计	1,152,129.96	9,625,981.63
减：坏账准备	388,169.39	773,012.00
合 计	763,960.57	8,852,969.63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3,012.00			773,012.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384,842.61			-384,842.61
本年转回				
本期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8,169.39			388,169.39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773,012.00	-384,842.61				388,169.39

⑤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449,719.53	39.03	出口退税款	1 年以内	22,485.98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156,472.35	13.58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4-5 年	98,970.29
深圳市正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105,000.00	9.11	保证金及押金	5 年以上	105,000.00
东莞市泰昶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	7.03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	16,200.00
深圳市佳领域实业有限公司	53,958.00	4.68	保证金及押金	5 年以上	53,958.00
合 计	846,149.88	73.43	——		296,614.27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14,922.11	234,570.34	7,280,351.77
在产品	2,089,523.27		2,089,523.27
库存商品	59,957,689.46	2,027,842.53	57,929,846.93
发出商品	5,432,250.25	6,418.12	5,425,832.13
周转材料	2,919,377.33		2,919,377.33
合 计	77,913,762.42	2,268,830.99	75,644,931.43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78,810.34	371,023.11	10,307,787.23
在产品	1,940,059.82		1,940,059.82
库存商品	58,433,114.59	1,773,148.38	56,659,966.21
发出商品	3,853,276.15	17,918.39	3,835,357.76
周转材料	2,644,441.98		2,644,441.98
在途物资	415,259.20		415,259.20
合 计	77,964,962.08	2,162,089.88	75,802,872.2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371,023.11	127,118.06	263,570.83	234,570.34
库存商品	1,773,148.38	1,276,540.88	1,021,846.73	2,027,842.53
发出商品	17,918.39	6,418.12	17,918.39	6,418.12
合 计	2,162,089.88	1,410,077.06	1,303,335.95	2,268,830.99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88,832.18	50,760.43
待抵扣增值税净额	519,216.86	197,422.38
预缴土地使用税	134,959.78	119,964.27
信用证利息分摊	88,471.87	105,324.04
预交车船使用税	660.00	
合 计	832,140.69	473,471.12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4,464,534.04	230,150,709.09
合 计	214,464,534.04	230,150,709.09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6,877,432.40	179,418,207.30	2,245,254.13	5,339,024.18	313,879,918.01
2、本年增加金额	100,373.60	10,593,765.17	291,946.90	406,945.62	11,393,031.29
(1) 购置		3,499,893.05	291,946.90	406,945.62	4,198,785.57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373.60	7,093,872.12			7,194,245.72
3、本年减少金额		3,380,577.59		401,739.47	3,782,317.06
(1) 处置或报废		3,380,577.59		401,739.47	3,782,317.06
(2) 转入在建工程					
4、年末余额	126,977,806.00	186,631,394.88	2,537,201.03	5,344,230.33	321,490,632.2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5,924,161.52	52,450,972.52	1,412,921.29	3,941,153.59	83,729,208.92
2、本年增加金额	6,133,952.21	18,995,436.69	336,427.20	242,152.48	25,707,968.58
(1) 计提	6,133,952.21	18,995,436.69	336,427.20	242,152.48	25,707,968.58
3、本年减少金额		2,168,204.29		242,875.01	2,411,079.30
(1) 处置或报废		2,168,204.29		242,875.01	2,411,079.30
(1) 转入在建工程					
4、年末余额	32,058,113.73	69,278,204.92	1,749,348.49	3,940,431.06	107,026,098.2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4,919,692.27	117,353,189.96	787,852.54	1,403,799.27	214,464,534.04
2、年初账面价值	100,953,270.88	126,967,234.78	832,332.84	1,397,870.59	230,150,709.09

②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年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年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年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928,556.45	10,295,963.17
工程物资	6,256,226.79	6,207,915.96
合 计	27,184,783.24	16,503,879.13

(1)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2 万吨光伏材料、表面处理化学品和相关副产品项目	5,887,823.90		5,887,823.90
年产 2000 吨集成电路用电镀化学品项目	224,528.31		224,528.31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活、炔醇醚、硫酸乙烯酯项目	7,823,252.54		7,823,252.54
烷基化生产线设备改造项目	1,949,140.47		1,949,140.47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项目	893,047.15		893,047.15
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生产线及乙氧基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009,615.49		1,009,615.4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9,329.55		139,329.55
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配套设施改造项目	3,001,819.04		3,001,819.04
合 计	20,928,556.45		20,928,556.45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03,484.78		103,484.78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RTO 设备工程	3,419,149.08		3,419,149.08
高盐废水提浓	3,061,718.21		3,061,718.21
年集成电路用电镀化学品项目	149,056.61		149,056.61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活、炔醇醚、硫酸乙烯酯项目	2,285,175.23		2,285,175.23
烷基化生产线设备改造项目	243,396.23		243,396.23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项目	889,702.02		889,702.02
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生产线及乙氧基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4,951.46		4,951.46
研发中心技术项目	139,329.55		139,329.55
合 计	10,295,963.17		10,295,963.17

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年集成电路用电镀化学品项目、研发中心技术项目 2024 年变更为募投项目，项目名称分别变更为年产 1.2 万吨光伏材料、表面处理化学品和相关副产品项目、年产 2000 吨集成电路用电镀化学品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预算分别变更为 10,834.22 万元、10,537.16 万元、5,262.34 万元。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 额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年产 1.2 万吨光伏 材料、表面处理化 学品和相关副产品 项目	10,834.22	103,484.78	5,784,339.12			5,887,823.90	5.43	5.43				自有资 金
RTO 设备工程	385.00	3,419,149.08	86,988.09	3,506,137.17			91.07	100.00				自有资 金
高盐废水提浓	343.00	3,061,718.21		3,061,718.21			89.26	100.00				自有资 金
年产 2,000 吨集成 电路用电镀化学品 项目	10,537.16	149,056.61	75,471.70			224,528.31	0.21	0.21				自有资 金
厂区给水、污水管 网			76,520.39	76,520.39				100.00				自有资 金
年产 8000 吨低泡表 活、炔醇醚、硫酸 乙烯酯项目	13,592.50	2,285,175.23	5,664,625.99	126,548.68		7,823,252.54	5.89	5.89				自有资 金
烷基化生产线设备 改造项目	3,000.00	243,396.23	1,705,744.24			1,949,140.47	9.91	9.91				自有资 金
环氧乙烷管道输送 项目	200.00	889,702.02	3,345.13			893,047.15	44.65	50.00	11,249.55	11,249.55	2.85	自有资 金+专 门借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 额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环氧乙(丙)烷衍生 精细化学品生产线 及乙氧基生产线升 级改造项目	1,000.00	4,951.46	1,009,615.49	4,951.46		1,009,615.49	116.89	98.00				自有资 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62.34	139,329.55				139,329.55	0.26	0.26				自有资 金
电力通道改造			23,853.21	23,853.21				100.00				自有资 金
安全风险智能化管 控平台系统与人员 定位管理系统			394,516.60	394,516.60				100.00				自有资 金
环氧乙丙烷衍生精 细化学品配套设施 改造项目	2,000.00		3,001,819.04			3,001,819.04	15.01	15.00				自有资 金
合计	47,154.22	10,295,963.17	17,826,839.00	7,194,245.72		20,928,556.45						

(2)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	296,416.90		296,416.90	713,100.77		713,100.77
工程设备	5,948,553.25		5,948,553.25	5,476,054.13		5,476,054.13
工器具	11,256.64		11,256.64	18,761.06		18,761.06
合 计	6,256,226.79		6,256,226.79	6,207,915.96		6,207,915.96

12、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461,077.52	11,461,077.52
2、本年增加	1,508,584.50	1,508,584.50
(1) 租入	1,508,584.50	1,508,584.50
3、本年减少	398,038.25	398,038.25
(1) 终止租赁	398,038.25	398,038.25
4、年末余额	12,571,623.77	12,571,623.7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918,612.20	5,918,612.20
2、本年增加	2,308,634.04	2,308,634.04
(1) 计提	2,308,634.04	2,308,634.04
3、本年减少	330,021.70	330,021.70
(1) 终止租赁	330,021.70	330,021.70
4、年末余额	7,897,224.54	7,897,224.5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3、本年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674,399.23	4,674,399.23
2、年初账面价值	5,542,465.32	5,542,465.32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7,362,571.95	3,440,528.89	1,187,919.54	151,469.54	42,142,489.92
2、本年增加金额	23,554,099.00	291,262.15	161,021.89	105,918.72	24,112,301.76
(1) 购置	23,554,099.00	291,262.15	161,021.89	105,918.72	24,112,301.76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60,916,670.95	3,731,791.04	1,348,941.43	257,388.26	66,254,791.6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	4,349,383.37	2,352,087.00	307,887.11	103,241.20	7,112,598.68
2、本年增加金额	1,074,530.74	371,722.84	204,073.31	38,880.31	1,689,207.20
(1) 计提	1,074,530.74	371,722.84	204,073.31	38,880.31	1,689,207.2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423,914.11	2,723,809.84	511,960.42	142,121.51	8,801,805.8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5,492,756.84	1,007,981.20	836,981.01	115,266.75	57,452,985.80
2、年初账面价值	33,013,188.58	1,088,441.89	880,032.43	48,228.34	35,029,891.24

(2)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月）
42580596827号土地使用权	23,226,819.66	589.00
42512936613号土地使用权	10,089,570.93	540.00
42005338361号土地使用权	7,641,766.02	585.00
42004996641号土地使用权	14,227,200.00	480.0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年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

本年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	322,702.86	329,492.00	298,176.28		354,018.58
合 计	322,702.86	329,492.00	298,176.28		354,018.58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057,317.60	2,249,703.19	11,563,573.60	1,877,093.19
可抵扣亏损	39,479,413.43	6,050,749.62	66,496,471.67	10,660,456.14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10,279,135.69	1,541,870.36	6,804,034.88	1,020,605.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65,447.95	858,909.81	2,862,010.10	521,770.75
股权激励	8,344,005.33	1,825,027.44	5,841,941.04	1,277,767.94
租赁负债	5,134,681.67	844,146.81	6,106,499.00	1,144,431.14
合 计	79,760,001.67	13,370,407.23	99,674,530.29	16,502,124.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05,031.47	120,754.73	1,123,459.82	168,518.9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93,276,877.17	14,019,175.38	95,196,805.14	14,324,018.14
使用权资产	4,674,399.23	802,054.34	5,542,465.32	1,088,420.85
合 计	98,756,307.87	14,941,984.45	101,862,730.28	15,580,957.97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41,191.25		1,941,191.25	422,432.08		422,432.08
合 计	1,941,191.25		1,941,191.25	422,432.08		422,432.08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年末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00.00	5,500.00	其他	ETC押金

项 目	年末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66,926,225.39	52,637,954.81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8,994,863.21	24,316,770.93	抵押	抵押借款
合 计	95,926,588.60	76,960,225.74	——	——

(续)

项 目	年初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00.00	5,500.00	其他	ETC押金
固定资产	66,926,225.39	55,937,783.75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8,994,863.21	24,896,668.17	抵押	抵押借款
合 计	95,926,588.60	80,839,951.92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6,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28,000,000.00	32,051,304.00
信用借款		
信用证借款	19,000,000.00	10,000,000.00
计提利息	45,672.22	37,780.49
合 计	68,045,672.22	52,089,084.4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年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0,028,016.06	63,667,530.4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2 年	3,167,174.62	7,825,803.72
2-3 年	3,773,089.01	287,362.14
3 年以上	594,667.68	358,166.05
合 计	67,562,947.37	72,138,862.3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本年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20、 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资产处置款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265,216.53	10,002,231.72
合 计	10,265,216.53	10,002,231.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本年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 本年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本年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项目。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10,166.76	64,843,613.79	62,908,680.68	10,245,099.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38,601.76	3,738,601.76	
三、辞退福利		266,452.73	153,000.12	113,452.61
合 计	8,310,166.76	68,848,668.28	66,800,282.56	10,358,552.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10,166.76	56,431,361.52	54,501,349.01	10,240,179.27
2、职工福利费		3,926,326.03	3,926,326.03	
3、社会保险费		2,094,902.86	2,094,902.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11,676.07	1,911,676.07	
工伤保险费		163,582.83	163,582.83	
生育保险费		19,643.96	19,643.96	
4、住房公积金		1,764,046.71	1,764,046.7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6,976.67	622,056.07	4,920.60
合 计	8,310,166.76	64,843,613.79	62,908,680.68	10,245,099.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83,243.92	3,583,243.92	
2、失业保险费		155,357.84	155,357.84	
合 计		3,738,601.76	3,738,601.76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973,265.09	741,168.35
企业所得税	2,238,455.16	1,532,812.47
教育费附加	33,466.21	12,498.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560.14	8,332.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901.74	29,162.88
土地使用税	51,634.43	24,920.35
印花税	95,604.73	105,576.29
个人所得税	139,248.41	106,946.86
环境保护税	1,954.92	6,088.58
房产税	203,739.66	203,399.35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耕地占用税	497,500.00	
合 计	5,335,330.49	2,770,905.79

24、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2,561.82	156,593.27
合 计	122,561.82	156,593.27

(1) 其他应付款**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付日常费用	122,561.82	106,593.27
往来款		50,000.00
合 计	122,561.82	156,593.27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8）	2,114,669.81	2,294,903.0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7）	3,849,923.82	22,546,745.43
合 计	5,964,593.63	24,841,648.45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36,248.63	733,699.50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已背书转让）	41,135,927.42	49,905,720.00
合 计	41,872,176.05	50,639,419.50

27、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25,500,000.00	48,000,0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50,000.00	
计提利息	29,923.82	46,745.4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3,849,923.82	22,546,745.43
合 计	24,130,000.00	25,500,000.00

28、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建筑物租赁负债	6,106,499.00	1,498,012.50	236,218.13		2,706,047.96	5,134,681.6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5）	2,294,903.02	——	——	——	——	2,114,669.81
合 计	3,811,595.98	——	——	——	——	3,020,011.86

29、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04,034.88	4,143,000.00	667,899.19	10,279,135.69	
合 计	6,804,034.88	4,143,000.00	667,899.19	10,279,135.69	—

注：政府补助详细情况见附注十、3。

30、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4,400,000.00			34,400,000.00	41.28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10.32
宋文超	3,286,000.00			3,286,000.00	3.94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戴荣明	3,286,000.00			3,286,000.00	3.94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1,428,000.00			31,428,000.00	37.71
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	2,330,800.00			2,330,800.00	2.80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0.00
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0.00
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0.00		720,000.00		0.00
深圳市高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80,000.00		0.00
合 计	86,130,800.00		2,800,000.00	83,330,800.00	100.00

注：2024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份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2024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分别与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回购协议》，公司以减资的形式回购股权，且按 8%的年利率支付上述投资者投资期间的利息。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司将股权回购款全部支付。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就本次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31、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77,920,392.29		38,297,777.77	39,622,614.52
其他资本公积	5,841,941.04	2,502,064.29		8,344,005.33
合 计	83,762,333.33	2,502,064.29	38,297,777.77	47,966,619.85

注 1：本年度减少情况见附注六、30，其中冲回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

38,297,777.77 元。

注 2：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情形分摊计入本年度成本费用金额为 2,502,064.29 元。

32、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922,695.24	7,711,353.80	6,143,403.23	11,490,645.81
合 计	9,922,695.24	7,711,353.80	6,143,403.23	11,490,645.81

33、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474,966.15	3,201,032.85		12,675,999.00
合 计	9,474,966.15	3,201,032.85		12,675,999.00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9,804,674.36	173,591,776.5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9,804,674.36	173,591,776.5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46,323.02	56,212,897.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1,032.8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82,949,964.53	229,804,674.36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7,002,650.53	375,893,563.03	437,830,940.70	299,505,317.19
其他业务	379,832.30	347,020.96	443,350.34	328,236.67
合 计	517,382,482.83	376,240,583.99	438,274,291.04	299,833,553.86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162,485,581.85	112,004,937.55
特种表面活性剂	195,981,585.55	161,595,560.76
新能源电池材料	155,349,378.28	99,414,040.05
其他	3,565,937.15	3,226,045.63
合 计	517,382,482.83	376,240,583.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499,608,044.58	363,979,737.72
外销	17,774,438.25	12,260,846.27
合 计	517,382,482.83	376,240,583.9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517,382,482.83	376,240,583.99
合 计	517,382,482.83	376,240,583.99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 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本集团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本集团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集团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境内商品销售	交付时	款到发货	单项履约义务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项 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本集团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本集团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集团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境外客户销售-除CIF以外合同	完成报关，获得报关单和提单时	一般在交付提单后一定期限内付款	单项履约义务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境外客户销售-CIF 合同	商品：完成报关，获得报关单和提单时；运保服务：客户收到商品时	一般在交付提单后一定期限内付款	多项履约义务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 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753.72 万元，其中：2,753.72 万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3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6,317.36	801,139.30
教育费附加	435,644.30	343,345.35
地方教育附加	290,678.83	228,896.91
房产税	813,449.85	826,701.79
土地使用税	204,187.08	151,883.74
车船使用税	720.00	2,024.72
印花税	447,124.10	437,218.33
环境保护税	16,202.43	24,354.34
合 计	3,224,323.95	2,815,564.4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7、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81,299.31	11,891,843.07
业务招待费	2,075,100.49	2,265,391.08
差旅汽车费	1,740,212.06	1,659,100.35
折旧费	534,992.48	516,035.30
广告宣传费	941,853.37	1,107,260.61
办公费	204,960.02	260,205.86
其他	292,869.72	226,318.93
合 计	19,571,287.45	17,926,155.20

3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77,969.35	15,826,925.47
折旧及摊销	4,809,169.01	4,350,788.59
办公费	1,459,413.05	1,196,086.84
招待费	2,797,370.30	2,731,588.43
中介服务费	3,585,681.66	3,049,688.62
股份支付费用	2,502,064.29	3,047,969.25
差旅费	1,164,024.07	1,205,395.18
劳务费	610,953.02	601,903.59
物业费	209,671.68	173,620.6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24,844.90	329,417.30
其他	98,185.32	143,770.25
合 计	35,339,346.65	32,657,154.19

39、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47,152.83	8,346,364.2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直接投入	6,305,270.38	7,189,394.78
折旧与摊销	1,430,801.38	1,402,444.80
委外投入	597,087.38	194,174.76
其他	550,033.63	829,019.90
合 计	17,530,345.60	17,961,398.51

4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22,656.18	2,892,393.39
利息收入	658,596.57	678,737.89
利息净支出	3,164,059.61	2,213,655.50
汇兑损益	-102,427.56	10,177.37
手续费	181,855.63	130,941.22
其他		
合 计	3,243,487.68	2,354,774.09

41、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67,899.19	605,723.1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19,810.38	2,081,844.12
个税返还	31,200.86	44,250.55
增值税加计抵减	2,234,585.37	1,817,093.31
合 计	5,053,495.80	4,548,911.13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十、政府补助。

4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426,315.49	229,432.40
合 计	426,315.49	229,432.40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98,088.66	-735,532.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43,319.54	-972,321.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4,842.61	-492,263.17
合 计	-460,388.27	-2,200,117.2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410,077.06	-1,154,084.03
合 计	-1,410,077.06	-1,154,084.03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	-123,564.18	88,717.36	-123,564.18
使用权资产处置	4,236.96	-3,947.28	4,236.96
合 计	-119,327.22	84,770.08	-119,327.22

4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其他	34,742.13	25,559.42	34,742.13
合 计	34,742.13	25,559.42	34,742.13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8,719.05	382,322.27	358,719.05
滞纳金	6,470.84	61,043.65	6,470.8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捐赠支出	62,000.00	104,999.70	62,000.00
其他	3,594.30	3,807.24	3,594.30
合 计	430,784.19	552,172.86	430,784.19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88,017.52	5,932,128.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92,743.65	3,562,963.32
合 计	8,980,761.17	9,495,091.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327,084.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331,771.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01,865.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6,425.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加计扣除	-2,505,570.07
高新技术企业购置设备、器具税前一次性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8,980,761.17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	658,596.57	678,737.89
政府补助	6,262,810.38	2,284,465.62
往来款	15,352,060.27	13,409,590.85
其他	47,431.90	52,583.28
合 计	22,320,899.12	16,425,377.64

②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付现	17,085,576.29	17,083,425.74
手续费及其他	253,920.78	296,984.61
往来款	15,421,929.57	13,351,290.85
合 计	32,761,426.64	30,731,701.2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	259,330,000.000	110,000,000.00
合 计	259,330,000.000	110,000,000.00

②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49,330,000.000	120,000,000.00
合 计	249,330,000.000	120,000,000.00

③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购买土地保证金	7,555,924.00	
收回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合 计	7,555,924.00	

④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购买土地保证金		9,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资	41,097,777.77	
租赁付款额	2,588,148.83	2,390,585.53
担保费		
合 计	43,685,926.60	2,390,585.53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产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346,323.02	56,212,897.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10,077.06	1,154,084.03
信用减值损失	460,388.27	2,200,117.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704,566.22	22,173,381.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97,219.64	2,211,089.37
无形资产摊销	1,689,207.20	1,170,229.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8,176.28	355,770.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327.22	-84,770.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719.05	382,322.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31,902.56	3,605,192.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315.49	-229,43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1,717.17	-130,28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8,973.52	3,693,247.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2,136.29	-21,243,483.63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3,445.56	-82,305,257.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6,242.68	25,508,818.44
其他	4,070,014.86	6,758,69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80,525.01	21,432,614.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31,836,881.25	103,658,235.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3,658,235.73	86,025,449.6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78,645.52	17,632,786.10

注：其他为本年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 2,502,064.29 元，专项储备变动数 1,567,950.57 元。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31,836,881.25	103,658,235.73
其中：库存现金	136,942.46	172,257.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698,635.53	103,484,918.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3.26	1,060.00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836,881.25	103,658,235.73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5,500.00	5,500.00	保证金冻结
合 计	5,500.00	5,500.00	——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3,122.48	7.1884	741,285.64
欧元	204.00	7.5257	1,535.24
新加坡元	5.00	5.3214	26.6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5,670.00	7.1884	328,294.2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942.50	7.1884	13,963.47

七、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47,152.83	8,346,364.27
直接投入	6,305,270.38	7,189,394.78
折旧与摊销	1,430,801.38	1,402,444.80
委外投入	597,087.38	194,174.76
其他	550,033.63	829,019.90
合 计	17,530,345.60	17,961,398.5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530,345.60	17,961,398.5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未发生变化。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6,600.00 万	武汉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万	应城	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0,000.00 万	荆门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万	武汉	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万	深圳	复配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万	苏州	销售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十、 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本年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804,034.88	4,143,000.00		667,899.19		10,279,135.6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804,034.88	4,143,000.00		667,899.19		10,279,135.69	——

3、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 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2 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59,899.80	299,916.56	与资产相关

类 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荆门市掇刀区财政局循环化工产业园吉和昌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80,083.56	80,083.51	与资产相关
环境评估费摊销	26,370.96	24,173.4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41,800.98	141,804.32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循环经济发展 引导资金补贴	59,743.89	59,745.30	与资产相关
收稳岗补贴	117,529.96	65,399.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52,351.27	64,180.48	与收益相关
应城市人民政府拨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补贴	30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专利奖励补贴	4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安责险奖补资金	14,740.00		与收益相关
省高企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4 年中小企业专精特新成长奖励资金（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信局专精特新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费返还	4,805.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能培训补贴	18,5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山英才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金	6,000.00	39,794.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补贴		37,2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1,000.00	32,576.84	与收益相关
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授权奖励		53,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需求侧响应资金		42,393.8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应城市委办公室 2022 年全市纳税前 20 名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类 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荆门市掇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省级两化融合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荆门市科技局高企认定补贴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荆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新“进规”(中小工业企业快成长上规模)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荆门市掇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春节不停工不停产早开工奖励资金		105,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市节能降碳和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科技企业培育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企业安责险奖励资金		26,3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3 年企业岗位技能培训补贴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科技助力经济 2020”重点专项项目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贯标认证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青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青山英才计划奖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补助	1,884.15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702,621.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87,709.57	3,390,188.77	

十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进出口贸易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构成影响。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51。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升值 5%	43,610.97		97,038.57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贬值 5%	-43,610.97		- 97,038.57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均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4，附注六、7 的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

款额度为 39,500,000.00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68,377,772.22		
应付账款	67,562,947.37		
其他应付款	122,56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6,880,432.22		
长期借款（含利息）		24,400,618.69	
租赁负债		3,020,011.86	

十二、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3,507,622.65	23,507,622.65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二）应收账款融资			23,507,622.65	23,507,622.6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507,622.65	23,507,622.65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应收账款融资为 6+9 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票面价格为公允价值。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其他业务	2,105.00	41.28	41.28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宋文超、戴荣明。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奥克控股集团股份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通过奥克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9.95%股份）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 80%的企业
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 51.69%份额并担任普通合伙人的企业
吉安翡翠实业有限公司	戴荣明持股 100%并任监事的企业
江西龙岭生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戴荣明持股 33.33%并任监事的企业
井冈山星之原实业有限公司	戴荣明持股 26.5%并任监事的企业
江西祥和物流有限公司	戴荣明儿子戴弘章持股 33.34%的企业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宋文超配偶熊芝兰经营的商户
武汉市江汉区九香曼品烟草经营部	宋文超弟弟的配偶洪雪珍经营的商户
深圳曼品荟商贸有限公司	戴荣明配偶的姐姐张金凤持股 40%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吉安梦创空间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戴荣明姐姐戴冬华持股 25%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吉安法尔特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戴荣明姐姐戴冬华持股 20%的企业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宋文华配偶的弟弟李伟松实际 100%持股的企业
辽宁奥克保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董事董振鹏任董事的企业（2024 年 12 月注销）
辽阳奥克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董事董振鹏持 22%份额的企业
上海城羽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杨光持股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 业
苏州华一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任董事的企业
杭州万锂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路铭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的母亲王玉敏持股 2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 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鄞城县旺旺超市	董事杨光的配偶之母亲王福莲经营的商户
烟台嘉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持股 3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北京市调办电镀协作中心材料供应 站	独立董事马捷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欧斯森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配偶毛萍 100%持股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艾新平任董事的企业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艾新平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慧丰同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彭忠持股 99%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 理的企业
湖北云辉税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彭忠持股 79%的企业
湖北国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忠任经理的企业
海南捷世达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忠持股 50%并任监事的企业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离职员工赵重峰持股 9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东莞市坤淼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吉祥岛投资股东杜爱民持股 10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离职员工宋盛宇的配偶向贵兰持股 10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吉祥岛投资股东王小军持股 90%并任监事的企业，与公司存在交易，视同关联方
王艳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董振鹏	董事
杨光	董事
宋文华	董事
马捷	独立董事
艾新平	独立董事
彭忠	独立董事
陶圆	监事会主席
孙玉德	监事
李金华	职工监事
梁立春	副总经理
程宝	历史董事（报告期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任）
王征	历史独立董事（报告期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任）
李成剑	历史监事（报告期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任）
翡翠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宋文超、戴荣明合计持股 100%的企业（2024 年 4 月解散）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吉祥岛投资股东杜爱民持股 10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宋文超、戴荣明曾实际合计持股 80%）
武汉市江汉区融香曼品酒吧	宋文超配偶熊芝兰经营的商户（2024 年 9 月注销）
深圳华安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宋文超弟弟宋文中持股 100%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2023 年 11 月注销）
深圳森柏雅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宋文超弟弟宋文中实际控制的企业（2023 年 4 月转让股权）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吉安县良荣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戴荣明姐姐戴冬华持股 20%并任监事的企业(2023 年转让股权)
四川研一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杨光报告期内曾任董事的企业
天津精美环保科技与表面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捷报告期内曾任董事的企业
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曾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曾任董事的企业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曾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曾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曾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曾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报告期内曾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武汉工业国有投资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曾任经理的企业
武汉高新纺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曾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兴冠电子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鲸阵科技有限公司	历史独立董事王征配偶徐高持股 30%并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

注 1：奥克股份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报告期内旗下子、孙公司均视同公司关联方。因董事投资任职等情况而作为公司关联方（含历史关联方）认定的奥克股份旗下企业，不再单独进行列示。

注 2：董事长宋文超配偶熊芝兰同时为控股股东吉和昌投资财务负责人。

注 3：其他关联自然人指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4、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6,696.84	224,279.58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公用工程	615,166.62	393,306.76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4,721.23	72,641.60
辽宁奥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495.58	191,150.44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电费	118,208.70	70,460.58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7,046,660.41	5,498,581.32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295,163.00	298,019.00
深圳曼品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248,522.00	131,850.00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743.35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07.96	8,849.56
上海悉浦奥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63,290.28
武汉市江汉区九香曼品烟草经营部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26,400.00

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8,024.26	1,182,637.18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46,566.39	852,853.96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1,123.75	348,495.68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500.00	293,028.75
东莞市坤淼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690.27	51,137.18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876.11	37,942.48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包装桶	7,5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本年	上年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500,000.00	500,000.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本年	上年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48,147.30	67,965.73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授信/贷款银行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戴荣明	吉和昌	3,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宋文超	吉和昌	3,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宋文超	吉和昌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4-30	2024-4-29	是
戴荣明	吉和昌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4-30	2024-4-29	是
戴荣明	吉和昌	1,500.00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吉和昌	582.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宋文超	吉和昌	1,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戴荣明	吉和昌	300.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熊芝兰	吉和昌	3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8	是
宋文超	吉和昌	298.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1-11-4	2023-6-17	是
宋文超	吉和昌	8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4-6-25	2025-6-25	否
宋文超、王琴	武汉特化	1,3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2-3-17	2023-3-16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授信/贷款银行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宋文超、 王琴、戴 荣明	武汉特 化	2,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分行	2023-3-16	2029-3-15	否
王琴	武汉特 化	1,000.00	武汉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新城支行	2022-3-29	2024-3-28	是
宋文超	武汉特 化	48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2-9-27	2023-9-19	是
宋文超	武汉特 化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武汉青山 支行	2023-3-14	2026-3-14	否
宋文超	武汉特 化	1,5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分行	2024-10-29	2027-10-28	否
宋文华、 李志芳	湖北吉 和昌	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应城 支行	2022-12-29	2023-12-28	是
宋文超	湖北吉 和昌	200.00	湖北应城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长江埠支行	2022-2-28	2023-2-26	是
宋文超、 熊芝兰	深圳吉 和昌	1,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2022-3-8	2023-3-7	是
戴荣明、 张萍吉	深圳吉 和昌	1,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2022-3-8	2023-3-7	是
宋文超	荆门吉 和昌	1,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2-9-28	2024-3-12	是
宋文超	荆门吉 和昌	400.00	湖北荆门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掇刀支行	2022-1-29	2023-1-28	是
戴荣明	荆门吉 和昌	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授信/贷款银行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宋文超	荆门吉和昌	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3-2-13	2026-2-12	否

注 1：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深圳吉和昌 2022 年 4 月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 8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戴荣明与张萍吉、宋文超与熊芝兰、吉和昌提供反担保保证。

注 2：荆门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对荆门吉和昌 2022 年 1 月在荆门农村商业银行掇刀支行的 4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宋文超、吉和昌提供反担保保证。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51,161.90	3,205,788.39

5、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市超邦表面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162,600.00	8,130.00	175,940.00	8,797.00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	320.00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00	48.00		
合计	172,960.00	8,648.00	175,940.00	8,797.00
预付账款				
上海奥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30.09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504.46	
合计			734.5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晟浩物流有限公司	600,473.77	625,709.42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17,000.00	18,300.00
深圳市新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27,559.96	
合计	645,033.73	644,009.42
合同负债		
武汉珏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49.56
苏州启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017.70
合 计		9,867.26
租赁负债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916,579.92	1,347,480.27
合 计	916,579.92	1,347,480.27

十四、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权益工具基本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2022 年授予		2022 年行权		2022 年解锁		2022 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330,800.00	19,811,800.00						
合计	2,330,800.00	19,811,800.00						

注：2022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武汉和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 932.32 万元人民币，公司 37 名员工间接取得公司股权，因员工入股价格低于当时每股公允价值，构成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选取与授予日接近日期的投资机构购买本公司股份的购买价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2.5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的总股数
本年（期）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申报计划变更延长摊销期限一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344,005.33

注：2022 年 6 月 8 日，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福海创业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3500 万元购买公司 280 万股，成为公司股东，每股价格为 12.50 元。作为外部非关联方，其入股价格相对公允。因此公司按照与授予日接近日期的投资机构购买本公司股份的购买价确定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3、 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2,502,064.29	
合 计	2,502,064.29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由于本集团计划变更上市计划，2023 年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了修改，将原确定的服务期延长 12 个月，由于该项修订，本集团 2024 年度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管理费用减少了人民币 545,904.96 元。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2)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各类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地理信息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B、本集团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0,447,352.41	6,678,495.24
1-2 年	60,488.57	17,605.00
2-3 年		11,462.60
小 计	10,507,840.98	6,707,562.84
减：坏账准备	534,465.33	343,177.06
合 计	9,973,375.65	6,364,385.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07,840.98	100.00	534,465.33	5.09	9,973,375.65
其中：					
账龄组合	10,507,840.98	100.00	534,465.33	5.09	9,973,375.65
合 计	10,507,840.98	——	534,465.33	——	9,973,375.65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7,562.84	100.00	343,177.06	5.12	6,364,385.78
其中：					
账龄组合	6,707,562.84	100.00	343,177.06	5.12	6,364,385.78
合 计	6,707,562.84	——	343,177.06	——	6,364,385.78

① 本年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447,352.41	522,367.62	5.00
1-2 年	60,488.57	12,097.71	20.00
2-3 年			
合 计	10,507,840.98	534,465.33	5.0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3,177.06	191,288.27				534,465.33

注：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亚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同一控制下关联方	1,734,106.57	16.50	86,705.33
宣城市新宝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83,702.97	14.12	74,185.15
科文特亚环保电镀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1,189,199.99	11.32	59,460.00
深圳硒普实业有限公司	1,064,745.00	10.13	53,237.25
武汉珂博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761,950.00	7.25	38,097.50
合计	6,233,704.53	59.32	311,685.23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199,729.53	34,500,000.00
合 计	25,199,729.53	34,500,000.00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709,318.06	20,000,000.00
1 至 2 年	21,884,461.52	14,500,000.00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 至 3 年	605,949.95	
小 计	25,199,729.53	34,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5,199,729.53	34,500,000.00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5,199,729.53	34,500,000.00
小 计	25,199,729.53	34,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5,199,729.53	34,500,000.00

③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④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吉和昌新材料（荆 门）有限公司	24,845,295.83	98.59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往来	1-3 年	
湖北吉和昌化工 科技有限公司	354,433.70	1.41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合 计	25,199,729.53	100	——	——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 司投资	225,904,710.14		225,904,710.14	224,928,917.95		224,928,917.95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25,904,710.14		225,904,710.14	224,928,917.95		224,928,917.9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增加	减少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92,892,098.19	354,247.99		93,246,346.18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7,557,901.69	267,296.21		17,825,197.90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2,700.11	193,226.18		12,195,926.29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100,476,217.96	161,021.81		100,637,239.77		
合计	224,928,917.95	975,792.19		225,904,710.1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872,071.54	106,781,143.69	80,180,288.51	73,303,888.71
其他业务	51.78	47.23	4,961.06	4,654.36
合 计	120,872,123.32	106,781,190.92	80,185,249.57	73,308,543.07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表面工程化学品	89,236,874.72	79,191,473.84
特种表面活性剂	16,432,595.14	14,339,598.02
新能源电池材料	15,029,150.39	13,115,046.57
其他	173,503.07	135,072.49
合 计	120,872,123.32	106,781,190.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120,872,123.32	106,781,190.92
外销		
合 计	120,872,123.32	106,781,190.9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120,872,123.32	106,781,190.92
合 计	120,872,123.32	106,781,190.92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境内商品销售	交付时	非关联方客户一般为款到发货	单项履约义务	是	不适用	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2024 年度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32.37 万元，全部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30,00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60.23	
合 计	30,032,660.23	

十九、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8,04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87,709.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6,315.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323.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698,655.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7,110.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291,545.7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4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1	0.63	0.63



公司负责人：

宋文超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艳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思
印

照 执 章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經扣提

审计报告；清算报告；验资报告；企业合并、分立、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清算报告；企业破产清算报告；企业资产评估报告；企业税务审计报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企业环境审计报告；企业社会责任审计报告；企业可持续发展审计报告；企业综合审计报告；企业专项审计报告；企业其他审计报告。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5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82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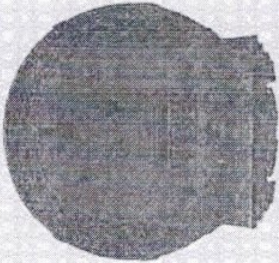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证书编号: 420000253925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ubei Province

发证日期: 1998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朝
Full name: Wang Chao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0-12-04
Date of birth: 1970-12-04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Zhongshen Zhonghua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01204560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20100050962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22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董晓芸 420100050962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董晓芸
 Full name: Dong Xiaoyu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3-11-03
 Date of birth: 1973-11-03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Zhongshen Zhonghua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420583199311021523
 Identity card No.: 420583199311021523